

标段编号: 2020-441500-47-03-05116401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室内信号覆盖系统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18日

## 1.企业基本情况



## PART ONE . 01



## 公司概况

## 1.1 公司介绍

##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8年9月，注册资金12158.08万元，公司于2022年7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简称“元道通信”，股票代码：301139），是一家全国性、综合型的通信技术服务企业。

5大  
片区36家  
分公司9家  
子公司

## 主营业务

主要提供通信网络运维与优化、通信网络建设等通信技术服务和ICT服务；  
以及新能源业务、数智算力业务。

## 主要客户

中国移动 中国铁塔 中移铁通  
中国电信 中国联通 中国广电  
中国通信服务 华为 中兴

## 1.2 公司资质

- 通信网络综合代维甲级
-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通信网络代维基站专业甲级
- 通信网络代维线路专业甲级
- 通信网络代维铁塔专业甲级
- 通信网络代维装维专业乙级
- 信息通信建设企业服务能力甲级
- AAA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证书
-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贰级）
-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2）
-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叁级
-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施工劳务资质不分等级
-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有线广播电视工程服务认证证书
-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 1.3 公司荣誉

- 2023年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责任上市公司”奖
- 2023年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开拓创新奖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
- 新疆移动信息学院理事单位
- 中国（行业）领军企业
- 华为数字能源VAP
- 康宁光通信中国一级分销商
- 中国铁塔2023年度应急及重要通信保障工作突出贡献单位
- 2022年度中国铁塔四星级代维单位
- 北京冬奥会及冬残奥会重大通信保障最佳合作单位
-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明星企业
- 2021年通信技术服务行业运维专业实力奖
- 2021年通信技术服务行业最受欢迎雇主
- 连续多年获得“用户满意企业”、“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支撑先进单位”等荣誉



### - 荣誉证书 -



## 1.4 研发实力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元道通信始终坚持科技创新，结合公司发展战略，顺应国家及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一方面加大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加速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另一方面，对外输出数字化集成解决方案，从设计到研发、从实施到运维提供全生命周期支撑。



### ◆ 内部管理创新

**数字化运维管理平台**：完全自主研发，集成巡检管理、资源监控、应急保障等功能，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

**产品迭代**：持续升级，设计理念行业领先，助力客户数字化升级。

### ◆ 软件定制开发

为客户提供应用系统设计、量身定制新型开发服务，为不同行业、组织引进领先的信息化解决方案，满足个性化需求。产品与服务覆盖通信、电力、交通等多个行业及领域，得到了客户的一致认可。

**未来展望**：在数字化与AI浪潮中，打造通信行业辅助运营管理大模型，融合大数据、机器学习与核心业务，形成智能化、集成化解决方案，提升决策效率，引领企业迈向数字化新未来。

7

## 1.5 社会责任



### 重大保障



2022年，元道通信圆满完成北京冬奥会及冬残奥会重要通信保障工作，保障区域包含张家口崇礼赛区、北京延庆赛区以及朝阳区等核心场景；2025年，元道通信圆满完成哈尔滨亚冬会通信保障工作，公司以优质的服务交上一份满意答卷，得到了各级客户的高度认可和表彰。



### 扶贫助困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政策号召，参与到乡村振兴事业中，向新疆洛浦县、疏勒县等捐赠钱款，支援新疆、河北、黑龙江、安徽、青海等地基层扶贫工作和农产品对外销售。



向爱在延长炎症性肠病基金会河北同行站进行爱心捐赠，为IBD群体送去关注和关怀。

### 抢险救灾



参与黑龙江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公司多次承担抢险救灾、疫情防控等重要通信保障任务，始终把通信网络安全畅通放在第一位，提供稳定、高效、高质量的通信技术服务，践行通信网络护航者的社会责任和历史使命。



参与抗击超强台风“摩羯”通信保障

8

## PART TWO . 02

# 产品与服务

### 2.1 业务全景图



## 2.2.1 产品服务-通信服务



### (一) 通信网络维护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通信技术服务业，在**通信网络维护领域扎根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目前在北京、新疆、广东、河北、重庆等**16个省**开展综合代维业务。

维护省份：**中国移动综合代维-10省**，**中国铁塔综合代维-10省**，**中国铁塔智联业务-5省**。

维护规模：**15.76万个物理站点**，**5.45万座铁塔**，**30.7万公里传输线路**。

公司多次承担**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建党百年**、**世界互联网大会**、**哈尔滨亚冬会**等国际国内重大活动通信保障任务，凭借稳定、高质量的服务能力。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影响力。**在主要业务区域与核心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通信网络综合代维甲级资质

基站专业甲级资质

铁塔专业甲级资质

线路专业甲级资质

装维专业乙级资质



11

## 2.2.2 产品服务-通信服务



### (二) 通信网络优化

公司拥有专业的优化团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精通多个厂家设备，可提供从网络资源普查、网络评估、设计方案审核、工程网络优化、专项网络优化等各种专业优化工作。业务覆盖**10+省份**。

#### 日常网络优化

- 网管性能分析优化
- 集中投诉处理
- 端到端信令分析优化
- 集中测试分析优化
- 网络结构分析优化
- 频率重耕及分析优化

#### 网络设计与规划优化服务

- 网络容量规划
- 网络覆盖及站点规划
- 无线参数规划
- 站点勘查设计
- 室内分布规划设计



#### 行业应用客户网络规划设计咨询服务

- 专业的团队针对客户的网络需求
- 5G专网建设的专业技术人员
- 5G专网建设的知识点
- 5G专网建设的专业工具
- 自建或运营商建设效果的审核能力

#### 工程网络优化

- 站点勘测
- 单站验证
- 簇优化
- 整网优化

12

### 2.2.3 产品服务-通信服务



#### (三) 通信网络工程

公司从事工程建设服务多年，拥有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资质，专业齐全，工程管理先进，可在全国范围内承揽各类工程建设服务，为客户提供智慧化工程建设施工服务。



室内分布集成工程



传输管线工程



家庭宽带接入及集团客户接入工程



政企客户智慧化工程

工程项目交付中，切实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经过十余年发展，形成了全业务的工程建设服务体系，可交付项目类型包括：

设备安装

管线施工

室内分布集成工程

新能源光伏电站建设

家庭宽带接入及  
集团客户接入工程

设备调测

钢结构工程

通信基站整治

政企客户智慧化工程

电力工程...

13

### 2.3.1 产品服务-新能源业务



#### (一) 光伏解决方案

通过合同能源管理(EMC)、工程总承包(EPC)等运营模式为通信运营商提供光伏解决方案与智能化能源管理服务。

##### 核心优势

**深厚行业经验：**16年通信行业经验，量身定制高效光伏解决方案。

**业务区域广泛：**覆盖全国30+省份，适应各种地域和气候条件，丰富的运维队伍

**研发实力强大：**定制智能化光伏能源管理系统，实现高效监控与优化利用。

**资金实力雄厚：**资金充足，确保项目高质量实施。

应用场景



通信基站



数据中心



办公楼宇

14

## 2.3.2 产品服务-新能源业务



### (二) 光伏运维解决方案

#### 服务内容

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高效能的**光伏运维解决方案**，确保光伏电站的运营效益最大化。服务内容包括**日常巡检与维护、故障诊断与排除、运营分析、系统性能优化、预防性维护、紧急响应、技术改造、数字化运维系统研发与定制以及物资管理**。

#### 服务流程

##### 初步评估

对光伏系统进行全面检查，确定运维需求

##### 制定方案

根据评估结果，制定个性化运维方案

##### 执行运维

按照既定方案进行专业、细致的运维操作

##### 效果验证

对比运维前后的系统性能，确保服务质量

##### 持续跟进

定期回访，确保系统长期稳定运行

#### 运维场景



地面电站



分布式光伏



农光、渔光互补



工商业屋顶

15

## 2.3.3 产品服务-新能源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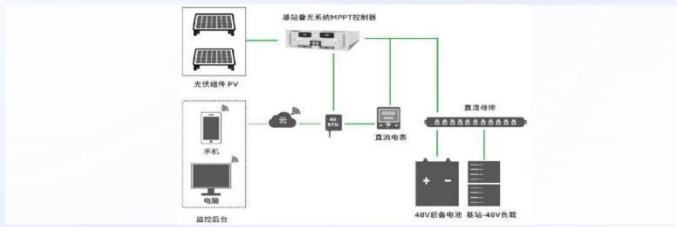


### (三) 基站光伏发电

光伏事业部共计配合市场部及各事业部完成全国12个省市技术方案交流，交流省份涉及**西北、华北、华中、华南、东北**五大片区，业务涉及移动、联通、电信、铁塔的基站光伏业务，工商业分布式光伏业务，光伏运维业务等。

#### 方案价值

光伏事业部针对不同客户共计制定技术方案，超过100+个方案版本，技术方案均根据客户建设场景需求，根据不同建设地点的光照情况、电价等情况进行详细核算。



- 减轻电网压力，高峰用电不断电
- 减少运营商的电费支出
- 投资方获得投资经济收益
- 符合国策，在实现投资收益同时，降低碳排放，未来可获碳排放交易权

#### 光伏项目成功案例

陕西移动全省自有机房太阳能光伏绿色能源建设与运维项目  
河北移动2023年全省自有基站机房光伏能源合作服务项目  
安徽移动通信基站机房光伏建设与运维项目

新疆立新能源吉木萨尔三期10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与运维项目

第七师胡杨河市124团100MW光伏发电建设与运维项目

克拉玛依猛狮光储乌尔禾40万千瓦光伏发电配套80MW/160MWh储能建设与运维项目

16

## 2.3.4 产品服务-新能源业务

### (四) 智慧储能解决方案

元道智慧储能解决方案定位用户侧智慧储能综合解决方案，**全套储能系统包含：分布式储能设备、IPSCP云平台、用户APP、维护系统。**

储能产品覆盖了18kwh至220kwh储能全产品线，产品配置灵活、可实现百兆瓦级大型储能集成、智能远程监控、无人值守等多项功能，全线产品均可自动适配客户电网。



#### 工商业储能项目

- 广东广州锦湖实业储能项目
- 广东广州永新皮具储能项目
- 广东梅州裕维电子储能项目
- 广东深圳格德利供应链储能项目
- 河南康达制药储能项目
- 深圳铁塔储能基站项目
- 深圳某商业大楼储能项目

#### 基站储能

- 深圳坪地富临(D)储能项目
- 深圳坪山东纵路130号储能项目
- 深圳坪地自石塘街心公园(5G)储能项目
- 深圳横坪六联储能项目
- 深圳坳背坳新(D)储能项目
- 深圳嶂背二村(M)储能项目
- 深圳M\_平湖水门村储能项目
- 深圳深汕赤石下城储能项目

- 汕尾海丰鹅埠发谢点135+1储能项目
- 汕尾海丰县洛坑储能项目
- 汕尾海丰赤石兰流排储能项目
- 汕尾海丰赤石浪汕尾储能项目
- 汕尾海丰县冰深储能项目
- 深圳南澳峰吓(M)储能项目
- 深圳祥通物流(D)储能项目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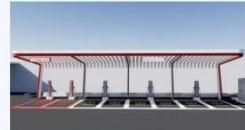
## 2.3.5 产品服务-新能源业务

### (五) 超级充电桩

元道通信紧随国家新能源战略步伐，**作为华为数字能源VAP、华为数字能源-智能充电网络CSP五钻认证服务商，积极布局超级充电桩业务，**通过“投资+EPC”模式，全面整合资源，从设备采购到施工运维，提供一站式服务，致力于成为新能源汽车超级充电基础设施的综合运营服务商，打造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新一代智能充电网络。

#### 多元化场所服务

面向城市公共停车场、商业区、居民小区等场所为电动汽车用户提供快速、便捷的充电服务，满足不同场景下的充电需求。



#### 一站式解决方案

为合作伙伴和用户提供“光、储、充、检、放”全方位的解决方案，实现从单一充电到储能、智能管理的综合服务。



#### 智能充电网络

从单一充电桩到多元服务超充站，再到整个充电网络，打造智能化、安全化的充电环境，为用户提供多元化服务。

#### 超充合作项目

- 广东佛山丹灶镇充电桩项目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四平路孔雀府停车场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天悦龙庭停车场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东站路万科四季花城万科生活广场停车场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迎宾北路钢花小区旁停车场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苏州西路汉唐天下停车场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医学院鲤鱼山南路天山制药厂停车场
-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天津路1号街停车场

18

## 2.4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 ICT 3大服务能力



#### 项目案例

- 黑龙江公安厅信息化建设项目
- 湖南移动邵阳分公司邵阳公安局大祥分局雪亮工程ICT项目

- 中铁北京分公司ICT一体化支撑服务项目
- 广西崇左车辆管理系统项目

19

## 2.4.1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 软件定制开发

为客户提供客户化应用系统设计、量身定制新型开发服务，为不同行业、组织引进领先的信息化解决方案，满足个性化需求。产品分布于全国多个行业，产品服务广泛应用于多个领域，得到了客户的一致认可。



通信

学校

电力

政府

机场

交通

商场

保险

#### 项目案例

- 智能影像分析系统项目
- 发电辅助稽核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 国网亳州供电公司表箱设备及客户档案完善项目

- 广东阳江阳东区5G+八大镇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项目
- 新农险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水印相机软件
- 黑龙江铁塔智能抄表定制开发项目

20

## 2.4.2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 自研产品

#### 元道车辆云

是一款基于物联网，结合GIS技术，采用软件+硬件（智能车载定位终端、智能前后双摄一体车载终端）服务模式的SaaS系统云平台；另外，产品已获得信通院数据安全管理能力官方认证，数据安全可靠。

#### 用车管理系统



#### 元道经纬相机

2016年上线服务，业内始创，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款专注现场拍照的手机APP，拍照自动加载时间、地点、经纬度、海拔等水印信息。目前应用商城累计下载量超3.9亿，成功服务15000多个团队，覆盖40多个行业领域，通信行业TOP1，产品广泛应用在诸多行业领域：



21

## 2.4.2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 自研产品

#### IDMP数字化管理平台

公司始终专注于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坚持科技创新引领企业发展。将互联网、AI、数据分析等新技术与通信技术服务深度融合，自主研发了业内领先、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IDMP数字化管理平台。



数据决策

联通数据

过程管理



运营分析

信息上报

现场交互

#### 小元超充

是一个以扫码充电为核心，通过整合先进的云计算和物联网技术，平台实现了对充电桩的远程监控、智能调度和高效管理，通过微信扫码即可实现充电和结算，为用户提供了便捷、安全的充电体验。



打开小元超充小程序，利用智能找桩功能，锁定并精准导航至最近的充电站。抵达站点后，车主将充电枪对接车辆，扫描充电桩上的二维码，采用预付款或钱包扣款的方式一键启动充电。

22

### 2.4.3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智能化建筑系统集成	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	安防系统集成
项目案例	项目案例	项目案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智慧化指挥调度系统集成服务项目</li><li>2023年内蒙古乌兰察布京蒙合作产业开发区化德产业园智慧园区采购项目</li><li>幸福豆智慧亲子农场一期建设项目</li><li>新疆乌鲁木齐华凌陶瓷洁具城C楼中庭智能化系统项目</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雄安郊野公园雄安园项目管理及数据治理项目</li><li>乌鲁木齐机场生产运营管理平台防火墙软件升级项目</li><li>丹东铁塔发电调度平台软件项目</li><li>黑龙江铁塔春检管理系统平台服务项目</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广东省阳江市阳西县平安乡村（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系统项目</li><li>广东省阳江市公安局打击走私视频监控项目</li><li>宁夏中卫市金沙顶岛智慧景区人流车辆监控项目</li><li>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平安城市监控ICT项目</li></ul>

23

### 2.4.4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公司依托多年在通信技术领域积累的运营和开发经验，结合自身研发实力，与时俱进地把握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等建设机遇，将通信技术应用的服务范围拓展至智慧园区、智慧城市、行业数字化等其他领域，把握5G带来的行业应用在智慧领域的市场机遇，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 项目案例

- 河北唐山市热力总公司智慧供热综合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河北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一期)项目弱电信息化及智慧校园工程项目
- 安徽岳西县康生源智慧农业平台及系统服务项目
- 河北保定顺平县智慧水务项目
- 四川泸州国家高新区智慧园区一期项目
- 新疆克拉玛依智慧斑马线项目

24

## 2.4.5 产品服务-云能业务

公司打造以业务为中心，贴合运营商建设需求，提供客户与业务端到端的政企业务运维解决方案，运用自研的运维一体化平台，实现各类政企业务的管理、监控和分析能力，全面提升运维能力。



### 项目案例

- 惠州数字化门诊网络改造及维护项目
- 佛山机房及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乌鲁木齐机场电子综合运维项目
- 阿克苏分公司政企市场云视讯安装维护服务项目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安防监控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25

## 2.5 产品服务-数智算力业务

公司抢抓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发展机遇，紧密围绕运营商智算中心建设目标，推进“智算服务+通信融合”战略，打造以5G、区块链、云计算、DICT等技术为支撑，搭建算力网和算力调度方面的系统平台，拓展智算产业软硬件生态服务，加强网络资源、信息化服务、渠道资源、技术创新、人才队伍等方面的深度合作，为公司客户提供最佳的服务和解决方案，推进智算赋能千行百业的发展。



26

## 2.5.1 产品服务-数智算力业务-业务进展



中国移动(新疆克拉玛依)智算中心

2024年3月14日，全疆首个智算中心——一带一路中国移动（克拉玛依）智算中心在克拉玛依云计算产业园区正式启用。该智算中心为元道通信与新疆移动共同打造，总规划规模为 2000PFLOPS 千卡集群，分三期完成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5.7 亿元。目前一期 500PFLOPS 的算力已落地并交付应用。



中国联通(青海)三江源国家大数据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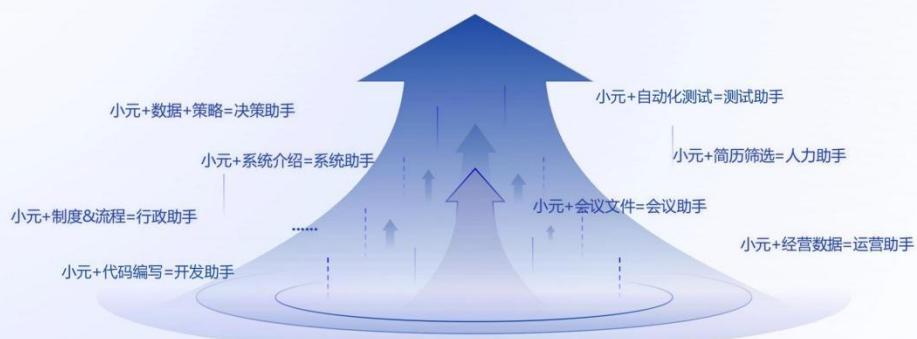
青海联通西宁数据中心智算项目机房位于青海西宁三江源国家大数据中心，它是中国首个100%利用清洁能源的智算园区。该项目元道公司投资约1.9亿元人民币，项目建成后，算力规模预计将达到1000PFlops，成为国内先进的算力调度平台，推动青海绿电智算产业园的建设和发展，辐射带动西宁乃至青海省数字经济规模的壮大。

27

## 2.6 产品服务-大模型探索与应用



大模型+通信行业知识+元道企业文化（规章、制度、流程、会议文件等）+IDMP=元道数字专家“小元”



打造通信行业**辅助运营管理**大模型

AIGC+行业知识+行业标准+维护标准+企业文化+企业数据=企业专属数字专家

28

## PART THREE . 03

# 发展规划

### 3.1 发展与规划

引领智慧运营与通信技术服务深度融合，成为行业龙头企业之一



### 3.2 展望未来



作为行业内领先的全国性、综合型通信技术服务企业，元道通信立足通信服务主业和公司“**三大战略**”发展定位，积极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引导数字技术和公司业务深度融合，持续推动公司智慧绿色低碳转型，激发高质量发展新活力。



未来，元道通信将紧跟国家发展战略，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数智算力、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方向，统筹技术创新、规模化发展和应用场景建设，对未来产业发展作出前瞻性部署。

元道通信致力于实施**通信服务、新能源业务和数智算力业务**三大核心战略，

积极抢占未来产业**新领域、新赛道**，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增添新动能。

31



**中国通信网络护航者**



## 2.企业同类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 间/竣工验收 时间竣工验 收日期	项目 经理	提交何种 证明材料	项目所在 地
1	臣田商务大厦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项目合同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6.77	2024.7.12	胡博伟	合同	深圳
2	多彩硅谷一期园区5G网络系统覆盖施工工程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85.46	2024.12.20	胡博伟	合同	深圳
3	光明御棠上府边缘网定制项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4.67	2024.11.13	胡博伟	合同	深圳
4	星龙园边缘定制网项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45.61	2024.10.8	胡博伟	合同	深圳
5	边缘定制网项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20.60	2024.8.16	胡博伟	合同	深圳

说明：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选择列表前5项），须提供《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

## 1.1.臣田商务大厦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项目合同

### (1) 合同

# 臣田商务大厦 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 项目合同

甲方: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4 年 8 月

签约地点: 深圳市



甲方因日常经营的需要，委托乙方提供臣田商务大厦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1. 服务需求内容

1.1 服务名称：臣田商务大厦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项目合同

1.2 服务地点：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园区

1.3 网络信号覆盖和网络接入区域：提供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包括信号优化升级，网络覆盖与信号增强保障服务等，保障合同范围内所有区域具备良好的基础网络信号和网络接入服务，为智慧物业等管理手段提供 5G 基础网络支持。

#### 2. 合同实施期及服务质量保障期

2.1 实施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项目实施。

2.2 服务质量保障期：12 个月。

#### 3. 合同价款及组成内容

3.1 本项目为总价包干合同，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 1767738.00 元（大写壹佰柒拾陆万柒仟柒佰叁拾捌元整（含税、一次性包干）。增值税税率为 6 %）。

3.2 合同总价中，包含了为完成合同服务内容所涵盖的方案设计、实施、通讯保障、技术咨询、测试、优化、网络调整、项目通过验收、设备运营及维护等与本项目实施相关的所有费用。

#### 4. 付款方式

##### 4.1 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作为预付款。

(2) 项目通过验收后 7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100%。

##### 4.2 发票

(1) 乙方应具备纳税人资格, 可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3% 6% 9% 13%

(2) 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且满足项目所在地税务部门要求的相同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书面付款申请, 甲方在收到发票及付款申请后的 7 个自然日内按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价款。

(3) 甲方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306180745H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 442 号

电话: 0755-23080070

开户银行: 深圳农商银行西乡支行

银行账号: 000205552010

(4)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 【91130100679916292B】

开户名: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石家庄谈固支行】

银行帐号: 【131080230018170199965】

## 5. 甲方权利和义务

5. 1 甲方需配合乙方提供相关文档, 便于乙方向电信运营商立项和接入信源。

5. 2 甲方有权监督和检查乙方的项目计划、进度、质量。

5. 3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款。

5.4 甲方委派仇景利为对接服务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13510389328)。

5.5 甲方不得利用网络进行任何违反法律以及危害国家利益的行为,不得利用网络进行对接入的乙方公众业务产生不良影响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依法追究责任。

5.6 甲方不得将乙方的报价及本合同相关情况以任何方式泄漏给第三方。

5.7 如因甲方的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的项目进度要求完成工作,每延期1个工作日,应允许乙方对等延期1个工作日。

5.8 在合同期内甲方享有乙方提供的服务解决方案,并监督乙方的服务质量,提出意见和建议。

5.9 项目验收交付后,由于甲方自身原因导致乙方所提供的网络信号故障无法正常使用,乙方视破坏情况提供有偿修复服务。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故障需要修复的,由乙方负责处理。

## 6. 乙方权利和义务

6.1 乙方应遵从甲方检查和监督要求。

6.2 乙方应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内容开展工作,确保项目期限内完成所有合同约定的项目实施作,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监督。

6.3 乙方负责其雇员在本项目服务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

6.4 乙方委派专门对接服务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为林保成(联系方式:15361666420)。

6.5 乙方提供边缘定制网服务以及相应的网络接入和通信技术支持,提供双方通信所必须的技术文档。

6.6 乙方负责对本项目边缘定制网传输系统进行维护,当甲方发现网络不畅告知乙方后,乙方应在24小时内解决以免影响甲方的业务。

6.7 乙方负责为通讯服务设备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

6.8 乙方在服务质量保障期间,应向甲方做好进场报备工作,进场后应服从甲方的管理。

## 7. 质量及服务要求

场地修复故障。

14.7 甲方不收取乙方使用该场地的租金、管理费、协调费等各类费用。若乙方进行升级扩容、加装设备，甲方予以配合，并不向乙方收取其他费用。

14.8 项目验收合格后的边缘定制网设备运行所产生的电费由甲方自行承担。

14.9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14.10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项目申报表资料作为合同附件，属合同的组成部分。

14.11 本合同中的“天”、“日”，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日历天。

甲方（盖章）： 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保成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一式四份

一式四份

签订日期： 年 月

(2) 通管局备案记录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备〔2025〕109号

## 通信基础设施完成备案通知书

深圳市臣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宝安区臣田商务大厦(不含桩基)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备案申请,经审核,光纤到户通信基础设施、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均符合相关要求,准予备案。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3月18日

办公室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3月18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准〔2025〕109号

## 关于臣田商务大厦（不含桩基）通信基础设施 工程项目准予接入公网的通知

各电信业务经营者：

深圳市臣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的宝安区臣田商务大厦（不含桩基）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光纤到户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请尽快安排网络接入。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由深圳市辰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无线机房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  
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  
办公室

（辰赛智能联系人：龙德扬，电话：13631249530；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4月18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函〔2025〕109号

## 关于安排通信基础设施两个主体责任 履责单位的通知书

深圳市臣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臣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你司开发的臣田商务大厦(不含桩基)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和《深圳市通信管理局、深圳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落实驻地网通信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主体责任的通知》(深通业〔2018〕142号),应你司委托,我办安排深圳市辰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履行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无线机房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请你司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3月18日

(辰赛智能联系人：龙德扬，电话：13631249530；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3月18日印发

## 1.2.多彩硅谷一期园区 5G 网络系统覆盖施工工程合同

### (1) 合同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TLXPS202404-007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 网络覆盖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多彩硅谷一期园区 5G 网络系统覆盖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兰竹东路 8 号同力兴工业厂区

招标单位: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合同编号: TLXPS202404-007

## 网络覆盖施工合同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洁 联系方式: 0755-89597732

经办人: 陈旭 联系方式: 18566742936

公司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8 号同力兴工业厂区

公司邮箱: pangjr@deluxmarket.com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晋 联系方式: 0991-7633321

经办人: 何世钦 联系方式: 15338770085

公司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杭州路街道长春中路 1555 号高新万科大厦 16F

公司邮箱: wintaotel@163.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由乙方承担:多彩硅谷一期园区 5G 网络系统覆盖施工。为明确施工过程中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根据有关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多彩硅谷一期园区 5G 网络系统覆盖施工工程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新区兰竹东路多彩科技园区

3、工程规模及特征: 多彩硅谷一期地下室、客梯、消防梯、第 15 栋总部办公 20~22F5G 网络施工。

### 二、承包范围及方式

1、工程内容: 多彩硅谷一期地下室、客梯、消防梯、第 15 栋总部办公 20~22F5G 网络施工。

#### 2、承包范围:

2.1 工程承包范围, 网络覆盖范围: 地下室、客梯、消防梯、第 15 栋总部办公 20~22F, 具体要求以甲方书面发出 5G 发包方案文本中要求以及按甲方发出的《9.13 多彩硅谷室分图纸 V7 (已过审)》版本图纸为准乙方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2 相关配套、机房空间、红线内管道、分布系统(注:分布系统包括天线、馈线、光纤、功分器、耦合器、馈线接头、电源线、电表箱、地线、地排等)

2.3 应预留确定的符合要求的设备安装位置, 提供能到各运营商主干光缆的接入光纤线路, 提供能够实现供电局直供电的供电环境, 提供符合要求的接地环境。

2.4 主设备部分需由三家基础电信运营企业投资建设, 产权归承建的运营企业所有, 建筑单位或业主单位若需要个性化定制增强信号服务, 可向以上三家具备电信基础运营资质的单位购买补充通信服务方式实施。

3、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 以图纸、技术规范为主, 清单仅供参考不作结算依据。图纸中完整功能部分有缺失或遗漏等错误算总价包干, 独立的版块或与承包内容没有关联的部分, 算总价包干以外的部分)。即由乙方承担漏项、计算错误和需要乙方进行二次深化的设计等各种风险。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包工包料、包运输、包机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食宿、包管理、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检验检测、包试验、包联动调试、包保修、包验收, 包深化设计, 包成品保护、包竣工图及资料、包整个项目安装工程验收及其它相关手续等; 包申请费、设计费、施

工监理费、验收费到运营商正常运营完成全过程的所有工作；包括产权移交、涉及所有的手续费等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发生工程量增加及设计变更增加造价时，按项计费的措施费总价不再调整。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包含在措施费中的工作内容，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全部施工。

#### 4、技术及指标要求

4.1 室内分布系统建设根据运营商的具体覆盖及性能需求，综合考虑其合理性、经济性、可扩展性以及建设灵活性，并在权衡系统性能及综合效益的基础上，根据以下设计原则制定合理的方案。

4.2 无线室内覆盖在组建时必须密切结合发展实际，合理利用现有资源，做到技术先进、设计科学、经济合理、安全适用，组建的系统应满足可靠性、可实施性、可管理性、可维护性、可扩展性的要求，并提高经济效益。

4.3 无线室内覆盖的建设要统筹考虑移动、联通、电信三家运营商融合的目标，考虑多网引入等因素对分布结构的影响，除有源设备外应采用宽频带组网方式，避免后期频繁改动。

4.4 应综合考虑网络容量、系统干扰、资源情况、建设难度、投资成本等各种因素选择最佳建设模式。

4.5 应遵循现有的各技术制式下无线室内覆盖的设计原则，并满足各自系统的设计指标。

4.6 建设无线室内覆盖的物业点应能保证优质的室内覆盖，同时要控制好室内信号，避免对室外构成强干扰。

4.7 无线室内覆盖建设应考虑多天线系统间的干扰。

4.8 电磁辐射必须满足国家和通信行业相关标准。

4.9 多系统共存时各制式在满足各自网络指标要求的同时，确保各制式间互不干扰。

4.10 无线室内覆盖建设必须贯彻国家和工信部在节能减排方面的相关政策、法规。

4.11 无线室内覆盖设计要充分考虑后续技术的发展和制式的演进，最大限度保护现有投资，减少资源的浪费。

#### 5、设备材料要求:

5.1 乙方自行勘查现场，完成施工图纸设计以及招标文件、清单以及可能变更指令等文件的全部工作内容。

5.2 乙方负责设计、方案编制、施工、检测、验收、评审、开通过程中所有与通信主管部门以及有关运营商的沟通协调等工作，确保本项目一次性验收、开通。

5.3 本招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现场勘查、施工图设计、管道线缆敷设、设备材料采购、安装、调试、试验、检测验收、现场核验工作、评审会议评审、协助取得入公网通知书、存档资料，完成备案的一切手续办理和协调等所有工作。

5.4 乙方包报装、包设备、包材料、包检测、包安装调试、包验收、包评审、包施工安全。

5.5 甲指乙供材料必须在进场前按甲方确认流程予以确认，若发现未经甲方确认已经进场的乙供材料，乙方需停止使用，材料采购、返工等相应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作调整。

### 三、质量与验收标准

1、材料质量保证：乙方必须对采购的材料质量负责，提供产品合格证书、质保书、试验报告。甲方对所供材料质量有疑问时，有权要求复验，若复验不合格，则其返工等经济损失及复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施工中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驻现场代表，其处理解决的办法必须经甲方驻现场代表同意。属设计问题的处理，还须经设计单位代表签字认可。涉及费用的需报集团分管副总裁签字，且签

订补充协议盖章后方可生效。甲方驻现场代表如发现施工不符合技术质量要求或影响总体施工进度和配合的，有权通知乙方暂停、改正直至返工完成，乙方必须接受并承担相应费用，工期不作调整。工程形象进度没有甲方签字认可，甲方不予审核支付进度款。

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及有关涉及说明和双方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及国家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建安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等有关规定，精心组织施工、记录、自检、互检，严格把好每道工序的质量关，上道工序未经验收合格，严禁下道工序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乙方负责货物的装卸、运输及货物运输过程中货物的保险事宜，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4、由乙方所提供的原材料、设备、结构配件、半成品的规格、型号、品牌、产地等必须与合同约定所示相符，并需提供规定的质量合格证、检验合格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但该证书不应视为是对质量、性能的最终定论。

5、乙方应以合格的包装保障产品符合贮存要求，移交甲方前或甲方验收前所发生的产品损坏、划伤、擦伤、碰伤等外观损坏，由乙方负责无偿更换。

6、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工程的成品或半成品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的损坏，乙方自费修复，但不得延期交付该工程，此项工作直至竣工验收交付甲方使用后止。

7、乙方施工必须符合国家标准、项目所在地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如果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出现新的国家标准、项目所在地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新的国家、地方或行业标准。

8、乙方必须建立工程质量控制自检体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甲方的要求做好施工原始记录，并提交给甲方；每一道工序的施工，须经甲方现场主管工程师检验复验，检查合格签认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虽经甲方检验合格后，但仍不改变和免除乙方对整个合同工程质量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9、乙方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应及时向甲方提交切实可行的施工组织技术方案、安全措施方案、工程进度计划表及产品检验报告，并取得甲方的书面认可。

10、无论乙方施工过程是否已通过隐蔽验收，当相关的管理部门或监督单位对乙方的施工质量提出质疑要求复查时，乙方应予以配合，如复查发现工程存在质量问题，甲方将追究乙方一切责任，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如复查发现工程存在的质量问题非乙方造成，乙方需举证证明并非乙方原因造成，但乙方需负责修复或恢复，所发生的修复或恢复费用根据实际情况双方现场办理签证确认手续，工期不予顺延。

#### 11、验收标准

11.1 乙方应当按通信行业技术规范管理及通信生产安全管理规定施工。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或专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并符合通信部门的技术质量检测。

11.2 本工程竣工验收必须按国家颁布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设计指标要求进行，设备、器材性能、安装质量由乙方负责。本工程竣工验收应当按照管线产权单位制定的规范要求和标准，乙方承诺本工程能够通过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及住建局&通管局的验收。

#### 11.3 信号质量验收

11.3.1 测试 5G 信号的强度，确保信号稳定，没有断断续续或者信号波动的情况。

11.3.2 检验信号的覆盖范围，确保在需要覆盖的区域中能够接收到稳定的 5G 信号。

11.3.3 检查信号的频段，确保使用的 5G 频段符合当地通信管理局的规范和要求。

#### 11.4 数据传输速率验收

11.4.1 测试 5G 网络的数据传输速率，包括上传和下载速率。

11.4.2 检验数据传输的稳定性，确保在高速传输过程中没有出现数据丢失或波动的情况。

11.4.3 测试不同距离和环境下的传输速率，以便更好地了解 5G 网络的性能。

#### 11.5 延迟验收

11.5.1 测试 5G 网络的延迟时间，包括端到端的延迟和数据包传输的延迟。

11.5.2 检验延迟的稳定性，确保在网络拥堵或异常情况下延迟时间能够保持稳定。

11.5.3 测试不同环境和应用场景下的延迟表现，以便更好地了解 5G 网络的性能。

#### 11.6 设备兼容性验收

11.6.1 检查 5G 设备是否与网络兼容，包括终端设备、路由器、交换机等。

11.6.2 测试不同品牌和型号的 5G 设备之间的互通性，确保能够正常通信。

11.6.3 检查设备的固件和软件版本，确保更新至最新版本以获得最佳的兼容性和性能。

#### 11.7 覆盖范围验收

11.7.1. 检查 5G 网络的覆盖范围，包括室内、地下室和电梯轿厢覆盖。

11.7.2. 测试在建筑物的不同楼层和地下空间等地方的覆盖效果，以便更好地了解网络的性能。

11.7.3. 检查是否有信号盲区或弱覆盖区，并针对问题进行优化。

#### 11.8 多用户性能验收

11.8.1. 测试 5G 网络的多用户容量和处理能力，以确保能够支持大量的用户同时在线。

11.8.2. 检查网络在高峰时段的性能表现，确保没有出现拥堵或瓶颈的情况。

11.8.3. 测试网络在多用户环境下的稳定性，以确保用户之间的通信不受干扰。

#### 11.9 掉线率验收

11.9.1 检查 5G 网络在通信过程中的掉线率，包括语音通话、视频通话和数据传输过程中出现的掉线情况。

11.9.2 测试掉线率的稳定性，确保在网络异常情况下掉线率不会出现过大的波动。

11.10 功耗检查验收：5G 设备和网络的功耗表现，以确保设备能够节能高效地运行。具体来说：在不同负载和通信场景下测试功耗值，包括待机、通话、数据传输等状态。

12、乙方负责货物的装卸、运输及货物运输过程中货物的保险事宜，相关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 四、材料设备

1、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规定、标准以及深圳市有关通信部门及运营商的规定，设备材料的选型满足甲方设计要求。

### 五、工期

1、本工程工期为 120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进场，2025 年 3 月 11 日前完工，若开工日期有变更，则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2、因甲方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导致工程延期，造成关键线路工程的工期延误，乙方须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如逾期未上报视为乙方承担工期延误），并附上相应的证据资料。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按甲方批准时间顺延阶段工期或总工期，但乙方无权要求因工期延长而增加合同价款。

3、本工程工期已包含节假日、自然天气等影响因素，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导致的未达标工期均视为延误，乙方应无条件服从总包单位的总进度计划，制定本项目的施工进度计划，提交给、总包、甲方审核后实施，并严格按计划完工。

4、如有以下自然天气因素视为不可抗力：

A.平均风力十级以上的大风；

B.3个小时以内降雨量为50mm的暴风雨天气；

以上数据以深圳市气象局公布数据为准。

## 六、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含税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捌拾伍万肆仟陆佰元整；（小写）：¥ 854600.00 元。

## 七、付款方式

1、本工程没有预付款；

2、工程进度款支付：

2.1 本项目多彩硅谷一期园区5G网络系统覆盖工程全部施工完成，乙方可向甲方书面申请进度款，经过甲方书面验收合格、第三方检测单位通过检测、通过通管局验收、拿到入网许可证，符合接入信号条件经甲方审核双方确认金额后次月20号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5%；

2.2 本工程验收通过备案且现场移交完成，现场信号接通，同时提供并移交完整的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于甲方，经甲方结算审计于4个月内出具初步审计报告，由乙方确认无误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

2.3 合同审定结算总价的3%作为质保金，在保修期满后支付详见10.1。

3、所有的设计变更产生的费用（已签订对应的补充协议）在结算时一并支付至97%。

4、以上所有付款必须符合甲方付款流程，按甲方表单格式填写完成。

5、以上所有付款均为含税价，所有付款前，乙方必需提供工程验收相关资料（含隐蔽工程验收）且提供等额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工程款。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账户名：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40202040930014376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6、施工方报送的竣工结算书应以事实为主，当工程量有增减时，经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审计后，核减的金额超过送审总造价的5%，乙方承担核减金额（超过5%部分）的4%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乙方提交的最终结算资料，需由甲方项目负责人或分公司总经理签字并盖公章方视为有效送达。

7、工程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前缴纳人民币伍万元整作为多彩硅谷一期园区5G网络系统覆盖施工工程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 八、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责任：

1.1 负责现场协调配合管理，监督检查工程质量。

1.2 甲方协助乙方用水用电。

1.3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工期延误，总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责任。

1.4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更换乙方现场负责人，乙方需满足甲方要求。

1.5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6 配合承包人在办理各种报装、报审、报备、验收、移交过程中需要发包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盖章。

算和支付,同时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若乙方未在一周内完成撤场,则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0万元/日的窝工、误工损失。

(2) 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价款20%的根本性违约金。

8、本工程产生质量缺陷经整改仍影响使用的,甲方将从质量保证金中酌情收取;由乙方所提供的原材料、设备、结构配件、半成品的规格、型号、品牌、产地等必须与合同约定所示相符,并需提供规定的质量合格证、检验合格证,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但该证书不应视为对质量、性能的最终定论。

9、不管出于何种原因,如合同中的某项分部分项工程或工序乙方不施工,在接到甲方通知3天内乙方仍不动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施工,所产生的第三方施工的总造价由乙方承担且事先不需经乙方同意,同时按委托给第三方工程总造价的20%加收管理费,不施工部分的工程款和管理费在合同总价或进度款中扣除。同时若因乙方不施工行为对总工期或其他第三方单位工期造成损失的,相关工期损失违约金由乙方承担。

### 十三、其它

1、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予以解决。经协商仍无法达成一致的,选择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政策、合同条款、法令法规等。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如有异议,可经协商一致后形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图、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报价往来邮件和议标过程中的洽谈纪要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双方当事人发出的任何文件、通知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并送达至本协议载明的通讯地址。因当事人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当事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签字且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后附十个附件,附件及附件说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二:中标通知书

附件三:维修服务承诺书

附件四: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附件五: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附件六:合同履约承诺书

附件七:乙报乙供材品牌一览表

附件八:议标洽谈纪要、合同条款确认单

附件九:付款申请书

附件十:报价清单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14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4年11月14日

(2) 通管局备案记录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备〔2025〕57号

## 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完成备案通知书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坪山区同力兴工业厂区14-12-01地块建设项目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备案申请，经审核，移动通信基础设施符合相关要求，准予备案。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准〔2025〕57号

## 关于同力兴工业厂区 14-12-01 地块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准予接入公网的通知

各电信业务经营者：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建设的坪山区同力兴工业厂区 14-12-01 地块建设项目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请尽快安排网络接入。无线机房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

(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函〔2025〕57号

## 关于安排移动通信基础设施两个主体责任 履责单位的通知书

深圳同力兴实业有限公司：

你司开发的同力兴工业厂区14-12-01地块建设项目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和《深圳市通信管理局、深圳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落实驻地网通信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主体责任的通知》（深通业〔2018〕142号），应你司委托，我办安排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无线机房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请你司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

(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印发

### 1.3. 光明御棠上府边缘网定制项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 (1) 合同

合同编号: CU12-4404-2024-007079



商密

编号: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与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光明御棠上府边缘网定制项目  
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周剑明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圳大道 4005 号

联系人: 范钟杰

联系电话:1868225216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813581938310004



**乙方(服务方):**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李晋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  
区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联系人:王官成

联系电话:1372374025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银行账号:0402020409300143763





## 第一条 定义

1.1 “本项目”：指光明御棠上府边缘网定制系统集成项目。

1.2 “系统”：指光明御棠上府手机信号覆盖系统。

1.3 “技术服务”：指对于此系统进行总体规划、设计、安装、调测服务。

1.4 “甲方”：指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5 “乙方”：指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6 “双方”：指甲方和乙方。

1.7 “一方”：指甲方或乙方。

1.8 “初步验收”或“初验”：指系统安装、调测、割接、甲方能够正常使用各项功能后，甲方在乙方的协助下对系统进行测试和验证，若达到所有相关技术要求，则双方共同签署相关初验收文件，系统进入试运行。

1.9 “最终验收”或“终验”：指通过试运行期后，甲方在乙方的协助下对系统进行全面的、最后的检验，以证明其满足技术规范书所有要求。若系统通过最终验收，则双方将签署相关终验合格文件。

1.10 “服务内容”：为加强甲方无线网络服务能力，实现位于深圳市光明峰境誉府内的无线网络体验提升，由乙方负责提



供有偿无线优化服务,包括提供无线网络覆盖与容量增强服务,解决无线网络信号盲点,可正常地通过无线网络进行网络通信,以实现各项业务服务系统运转正常,甲方支付乙方相应服务费。

## 第二条 项目进度计划

2.1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完成本项目设计、实施方案的制定。

2.2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的,经甲方确认后(确认方式包括:书面、邮件、现场负责人签字等),乙方工作期可以顺延。顺延的日期与甲方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日期相等。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服务内容:本项目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松白路与长岗三路交汇处西南角,为加强无线网络体验提升,由乙方负责提供有偿无线优化服务,以及互联维护服务,包括提供无线网络覆盖与容量增强服务,解决无线网络信号盲点,可正常地通过无线网络进行网络通信,甲方支付乙方相应服务费。同时基于5G大网资源,提供5G网络接入环境,配合进行项目联调测试、故障排查。

3.1 本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陆仟陆佰柒拾捌元玖角捌分(¥146678.98元),本项目适用增值税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乙方（盖章）：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4年10月18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 市 区

(2) 通管局备案记录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备〔2024〕258号

## 通信基础设施完成备案通知书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光明区御棠上府1栋A、B、C座，2栋幼儿园主体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备案申请，经审核，光纤到户通信基础  
设施、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均符合相关要求，准予备案。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  
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  
办公室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准〔2024〕258号

## 关于御棠上府1栋A、B、C座，2栋幼儿园 主体工程通信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准予接入公网的通知

各电信业务经营者：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建设的光明区御棠上府1栋A、B、C座，2栋幼儿园主体工程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光纤到户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请尽快安排网络接入。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由深圳市通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无线机房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

办公室

(通网联系人：赵铭铭，电话：17318083675；铁塔联系人：林凯龙，

电话：18566729995)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函〔2024〕258号

## 关于安排通信基础设施两个主体责任 履责单位的通知书

深圳市光明物合置业有限公司：

你司开发的御棠上府1栋A、B、C座，2栋幼儿园主体工程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和《深圳市通信管理局、深圳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落实驻地网通信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主体责任的通知》（深通业〔2018〕142号），应你司委托，我办安排深圳市通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无线机房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请你司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通网联系人：赵铭铭，电话：17318083675；铁塔联系人：林凯龙，  
电话：18566729995)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1月13日印发

---

## 1.4.星龙园边缘定制网项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 (1) 合同



商密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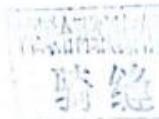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与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关于星龙园边缘定制网项目  
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中国联通 China unicom





甲方（委托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周剑明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圳大道 4005 号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迟姗姗

联系电话：18676654397

开户银行：招行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813581938310004



乙方（服务方）：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李晋

通讯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

区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邮政编码：830010

联系人：王富诚

联系电话：1372374025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银行账号：0402020409300143763





## 第一条 定义

1.1 “本工程”或“本项目”：指星龙园边缘定制网系统集成项目工程。

1.2 “系统”：指边缘定制网系统。

1.3 “技术服务”：指对于此系统进行总体规划、设计、安装、调测及保修服务。

1.4 “甲方”：指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5 “乙方”：指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6 “双方”：指甲方和乙方。

1.7 “一方”：指甲方或乙方。

1.8 “初步验收”或“初验”：指天馈分布整体安装完成并进行系统安装、调测、割接、甲方能够正常使用各项功能后，甲方在乙方的协助下对系统进行测试和验证，若达到所有相关技术要求，则双方共同签署相关初验收文件，系统进入试运行。

1.9 “最终验收”或“终验”：指通过试运行期后，甲方在乙方的协助下对系统进行的全面的、最后的检验，以证明其满足技术规范书所有要求。若系统通过最终验收，则双方将签署相关终验合格文件。

1.10 “保修期内技术支持与服务”：指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为甲方提供的，自终验证书签发之日起一定时间的保修及技术支



持和服务。

## 第二条 项目进度计划

2.1 乙方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本项目,具体设计、实施进度详见附件二项目进度安排(如有)。

2.2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确认方式包括:书面、邮件、现场负责人签字等),乙方工作期可以顺延。顺延的日期与甲方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日期相等。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本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陆仟壹佰壹拾壹元叁角肆分(¥456111.34),本项目适用增值税税率为9%(工程服务费)和6%(系统集成服务费);合同总价下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叁仟零柒拾柒元壹角陆分(¥423077.16),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万叁仟零叁拾肆元壹角捌分(¥33034.18);

3.1.1 系统集成服务费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捌仟壹佰柒拾柒元陆角玖分(¥178177.69),其中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捌仟零玖拾贰元壹角陆分



(¥168092.16), 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大写: 壹万零捌拾伍元伍角叁分 (¥10085.53);

3.1.2 工程服务费人民币大写: 贰拾柒万柒仟玖佰叁拾叁元陆角伍分 (¥277933.65), 其中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万肆仟玖佰捌拾伍元整 (¥254985), 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万贰仟玖佰肆拾捌元陆角伍分 (¥22948.65)。

### 3.2 发票类型

系统集成服务提供系统集成服务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6%;  
工程服务提供建筑工程服务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9%。

3.3 乙方全面、清晰地理解和认识本合同是基于甲方与最终客户 (即业主方, 以下统称最终客户) 的项目合同 (下称“项目合同”) 而签订、本合同项下的合作项目及其全部待结算金额依赖于最终客户向甲方结算付款, 乙方充分知悉“项目合同”的合同价款、付款方式、付款条件、违约责任等, 并自愿承担因最终客户未按时向甲方结算付款而导致的风险 (包括但不限于逾期结算付款、未足额结算付款等);

乙方特别声明并承诺:

若甲方未收到最终客户支付的首付款/初验款/终验款/质保金等款项, 则本合同项下约定的首付款/初验款/终验款/质保金等款项的付款条件未成就, 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同意不以任何方式追究甲



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4.9 本合同中合同各方的某些义务，包括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终止或有效期之后仍对合同各方具有约束力。

14.10 本合同各章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4.11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14.12 双方同意，附件为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协议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协议正文为准。

14.13 合规遵循条款

双方应秉承诚实信用原则开展合作，共同遵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行业惯例及相关合规要求，维护双方合法权益及履行合同可获得之利益。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

市



15/10/2024

(2) 通管局验收备案记录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备〔2024〕218号

## 通信基础设施完成备案通知书

深圳市利联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龙岗区星龙园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备案申请，经审核，光纤到户通信基础设施、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均符合相关要求，准予备案。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0月8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准〔2024〕218号

## 关于星龙园通信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准予 接入公网的通知

各电信业务经营者：

深圳市利联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的龙岗区星龙园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光纤到户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请尽快安排网络接入。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由北京光电新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无线机房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0月8日  
办公室

（北京光电联系人：权坤 0755-33200626,18575523602；  
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0月8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函〔2024〕218号

## 关于安排通信基础设施两个主体责任 履责单位的通知书

深圳市利联龙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司开发的星龙园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和《深圳市通信管理局、深圳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落实驻地网通信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主体责任的通知》（深通业〔2018〕142号），应你司委托，我办安排北京光电新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履行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无线机房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请你司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北京光电联系人：权坤 0755-33200626,18575523602；  
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10月8日印发

### (3)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协商意见书

##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协商意见书

NO.SFXSYJ2024-072

项目名称: 深圳龙岗利联星龙园	
协商时间: 2024 年 4 月 11 日	
协商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 21D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与黄阁路交汇处东北侧	
占地面积: 8250.12 m <sup>2</sup>	建筑面积: 69348.7 m <sup>2</sup>
建筑类型: 住宅	
机房数量: 1	设备间数量: 8
机房面积: 32.68 m <sup>2</sup>	设备间面积: 6.15 m <sup>2</sup>
机房用电容量: 40KW	电信间用电容量: 4kw
宏站建设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室分天馈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和联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移动和广电	
项目概述	覆盖率: 95% 两套分布是否协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接地电阻: 10 Ω GPS 馈线布放: 100 米
	主干光缆配置芯数: 24 芯 器件工作频段: 800~3700
	覆盖范围: 地下停车场 2 层, 半地下室, 1 楼裙楼 3 部裙楼电梯, 1 栋 3 部电梯; 2 栋 3 部电梯以及外放覆盖楼层, 覆盖面积: 25267.69m <sup>2</sup> 。

存在问题:

协商结果:

电信、移动、联通、铁塔、广电(天威)与建设单位对深圳龙岗利联星龙园项目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充分协商后,达成一致意见。

记录:  
F4A-1

参加协商人员

单位	姓名	职位	联系电话
深圳市通信建设 管理办公室	王振山 F4A-1		13627835215 18676658108
深圳电信	吴海明		13128826799
深圳移动	严文娟		13922823652
深圳联通	李弘波		15622867220
深圳铁塔	徐清		17388765058
建设单位	星龙园林达		18520065004
设计单位	董海明		13538222484
其他单位			

## 1.5.边缘定制网项目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 (1) 合同

合同编号:CU12~4404~2024~006985



商密

编号: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与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边缘定制网项目

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周剑明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5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人:林绮洋

联系电话: 18682253344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 813581938310004

**乙方（服务方）：**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李晋

通讯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

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邮政编码: 830000

联系人:黄焕明

联系电话: 13538222484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银行账号: 0402020409300143763



## 第一条 定义

1.1 “本工程”或“本项目”：指时尚艺术大厦系统集成项目工程。

1.2 “系统”：指边缘定制网系统。

1.3 “技术服务”：指对于此系统进行总体规划、设计、安装、调测及保修服务。

1.4 “甲方”：指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1.5 “乙方”：指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6 “双方”：指甲方和乙方。

1.7 “一方”：指甲方或乙方。

1.8 “初步验收”或“初验”：指系统安装、调测、割接、甲方能够正常使用各项功能后，甲方在乙方的协助下对系统进行测试和验证，若达到所有相关技术要求，则双方共同签署相关初验收文件，系统进入试运行。

1.9 “最终验收”或“终验”：指通过试运行期后，甲方在乙方的协助下对系统进行全面的、最后的检验，以证明其满足技术规范书所有要求。若系统通过最终验收，则双方将签署相关终验合格文件。

## 第二条 项目进度计划



2.1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确认方式包括：书面、邮件、现场负责人签字等），乙方工作期可以顺延。顺延的日期与甲方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工作的日期相等。

###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本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205987.89（贰拾万伍仟玖佰捌拾柒元捌角玖分），本项目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服务费）和9%（施工费）；合同总价下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190036.56（壹拾玖万零叁拾陆元伍角陆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大写：15951.33（壹万伍仟玖佰伍拾壹元叁角叁分）；

3.1.1 服务费金额为人民币大写：40702.47（肆万零柒佰零贰元肆角柒分），其中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38398.56（叁万捌仟叁佰玖拾捌元伍角陆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大写：2303.91（贰仟叁佰零叁元玖角壹分）；

3.1.2 施工费金额人民币大写：165285.42（壹拾陆万伍仟贰佰捌拾伍元肆角贰分），其中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大写：151638（壹拾伍万壹仟陆佰叁拾捌元整），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大写：13647.42（壹万叁仟陆佰肆拾柒元肆角贰分）；施工费用包施工备案、检验试验、包材料办理移交、包施工。



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4.9 本合同中合同各方的某些义务，包括保密条款，在本合同终止或有效期之后仍对合同各方具有约束力。

14.10 本合同各章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4.11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14.12 双方同意，附件为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协议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协议正文为准。

14.13 合规遵循条款

双方应秉承诚实信用原则开展合作，共同遵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行业惯例及相关合规要求，维护双方合法权益及履行合同可获得之利益。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4年10月15日 (1)

合同编号: CU12-4404-2024-006985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广东省 市 区

(2) 通管局验收备案记录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备〔2024〕165号

## 通信基础设施完成备案通知书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龙华区时尚艺术大厦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备案申请，经审核，光纤到户通信基础设施、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均符合相关要求，准予备案。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8月16日

抄送：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8月16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准〔2024〕165号

## 关于时尚艺术大厦通信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准予接入公网的通知

各电信业务经营者：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的龙华区时尚艺术大厦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光纤到户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准予接入公用电信网，请尽快安排网络接入。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由深圳市通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无线机房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两个主体责任。



(通网联系人:赵铭铭,电话:17318083675; 铁塔联系人:林凯龙,电话:18566729995 )

抄送: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24年8月16日印发

#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深通建办函〔2024〕165号

## 关于安排通信基础设施两个主体责任 履责单位的通知书

深圳市龙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开发的时尚艺术大厦建设项目通信基础设施已完成备案。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和《深圳市通信管理局、深圳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深圳市公安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落实驻地网通信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主体责任的通知》（深通业〔2018〕142号），应你司委托，我办安排深圳市通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光纤到户基础设施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履行无线机房网络安全防护与维护管理责任。请你司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通网联系人:赵铭铭,电话:17318083675; 铁塔联系人:林凯龙,  
电话:18566729995)

## (2)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协商意见书

### 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协商意见书

NO.SFXSYJ2024-003

项目名称: 深圳龙华大浪时尚艺术大厦			
协商时间: 2024 年 1 月 11 日			
协商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奥林匹克大厦 21 楼会议室			
项 目 概 述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浪静路 10 号		
	占地面积: 12570.48m <sup>2</sup>	建筑面 积 : 61893.67m <sup>2</sup>	建筑类型: 商业酒店
	机房数量: 1	设备间数量: 12	
	机房面积: 295m <sup>2</sup>	设备间面积: 5.6 m <sup>2</sup>	
	机房用电容量: 40KW	电信间用电容量: 5 KW	
	宏站建设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室分天馈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和联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移动和广电
	覆盖率: 95%	两套分布是否协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接地电阻: 10 欧姆	GPS 馈线布放: 180 米	
主干光缆配置芯数: 24 芯	器件工作频段: 800MHz-3700MHz		
覆盖范围: 地下室 2 层, 公共配套 1-4 层; 酒店 1-15 层, 共 14 部电梯, 覆盖面积约 61893.67m <sup>2</sup>			

存在问题:

1. 餐厅内全向天线改为定向

协商结果:

电信、移动、联通、铁塔、广电(天威)与建设单位  
对深圳龙华大浪时尚艺术大厦项目无线通信基础设施  
设计方案充分协商后,达成一致意见,意见记录: /深圳/

参加协商人员

单位	姓名	职位	联系电话
深圳市通信建设 管理办公室	李锐		18676658108
深圳电信	侯锦湖		131222999
深圳移动	胡锐		13722821202
深圳联通	张亮(锐)		15622866695
深圳铁塔	黄志勇		13600184200
建设单位	刘军华		13537807118
设计单位	张良	设计人员	18813907534
其他单位			

### 3.百千万工程帮扶业绩

企业“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3							
4							
5							

说明：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百千万工程”项目的有关帮扶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选择列表前5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

#### 4. 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胡博伟	性 别	男	年 龄	37		
职务	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132198803065353	手机号码	1533770085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新 165201920200026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伊犁州分公司	2023-2024 年全疆无线设备和室分优化整治集采项目	917.78 万元	竣工日期： 2023-11-16	已完	合格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2 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	106 万元	开工日期：2023-4-4 竣工日期：2023-4-11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安泰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恒地尊悦花园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43 万元	开工日期：2024-7-30 竣工日期：2024-8-28	已完	合格		

### 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胡博伟	性别	男	年龄	37	学历	专科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渤海石油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时间	2010.06.30		所学专业	油气开采技术			
工程建设行业 工作年限	10 年			投标人企业 工作年限	10 年		技术特长	室分通信工程 施工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新 1652019202000 260、机电工程			
主要工作经历	2010.07 至今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3 项。（数量上限为 3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 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 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1	2023-2024 年全疆无线 设备和室分 优化整治集 采项目	917.78 万元	2023.5. 30	室分工 程	新疆 伊犁	中国移动通信集 团新疆有限公司 伊犁州分公司	项目经 理

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2022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	106 万元	2022.4.2	室分工程	新疆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项目经理
3	深圳龙华恒地尊悦花园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43 万元	2022.7.22	室分工程	深圳	深圳市安泰硕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4.1. 身份证



#### 4.2. 学历证书



#### 4.3. 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



#### 4.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项目负责人 B 类证书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新建安B(2022) 0042573

姓 名: 胡博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3月6日

企业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7月22日

有 效 期: 2025年7月11日至 2028年7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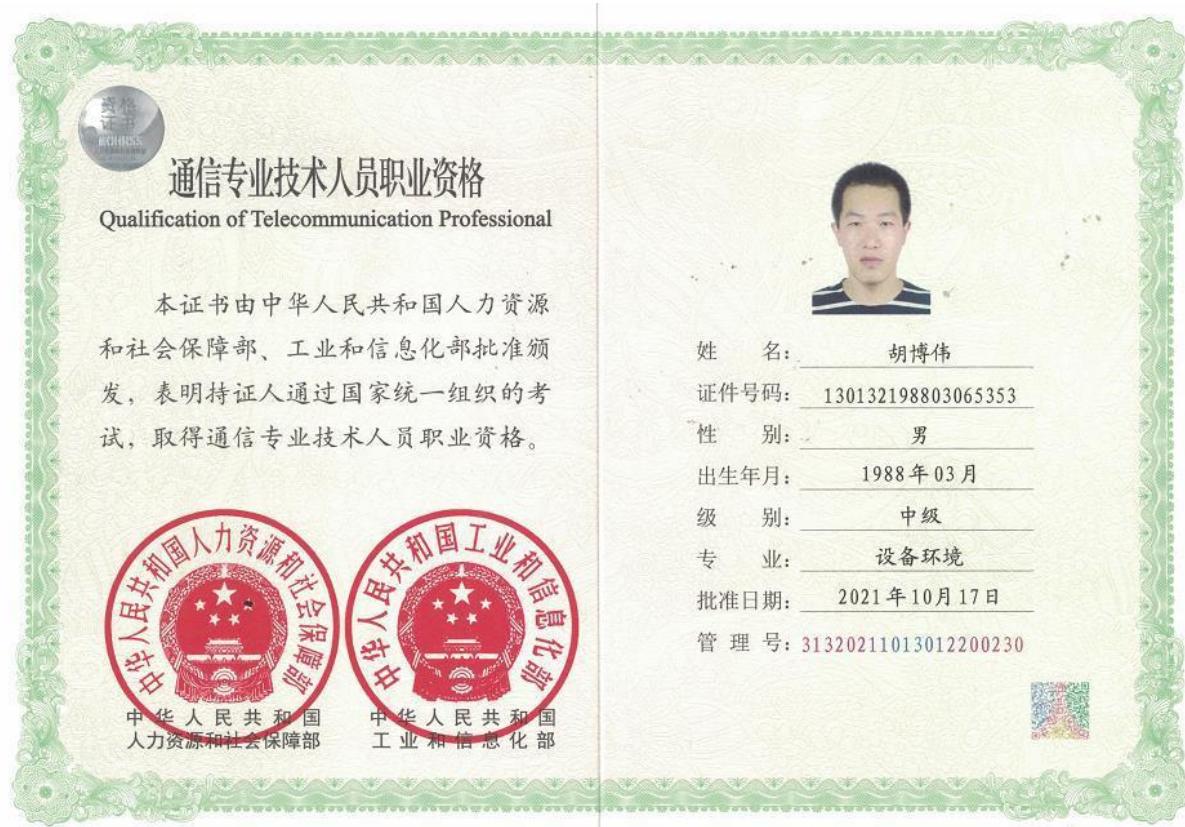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

发证日期: 2025年7月11日



#### 4.5. 职称证明



## 4.6. 社保证明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202500358801284

个人编号: 650110787634

姓名: 胡博伟

身份证号: 130132198803065353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1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 (元)	单位缴纳合计 (元)	个人缴纳合计 (元)	单位利息合计 (元)	个人利息合计 (元)	滞纳金合计 (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1	202508	8	40,000.00	6,400.00	3,200.0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1	202508	8	40,0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1	202508	8	40,000.00	520.00	0.00	0.00	0.00	0.00

注: 1. 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 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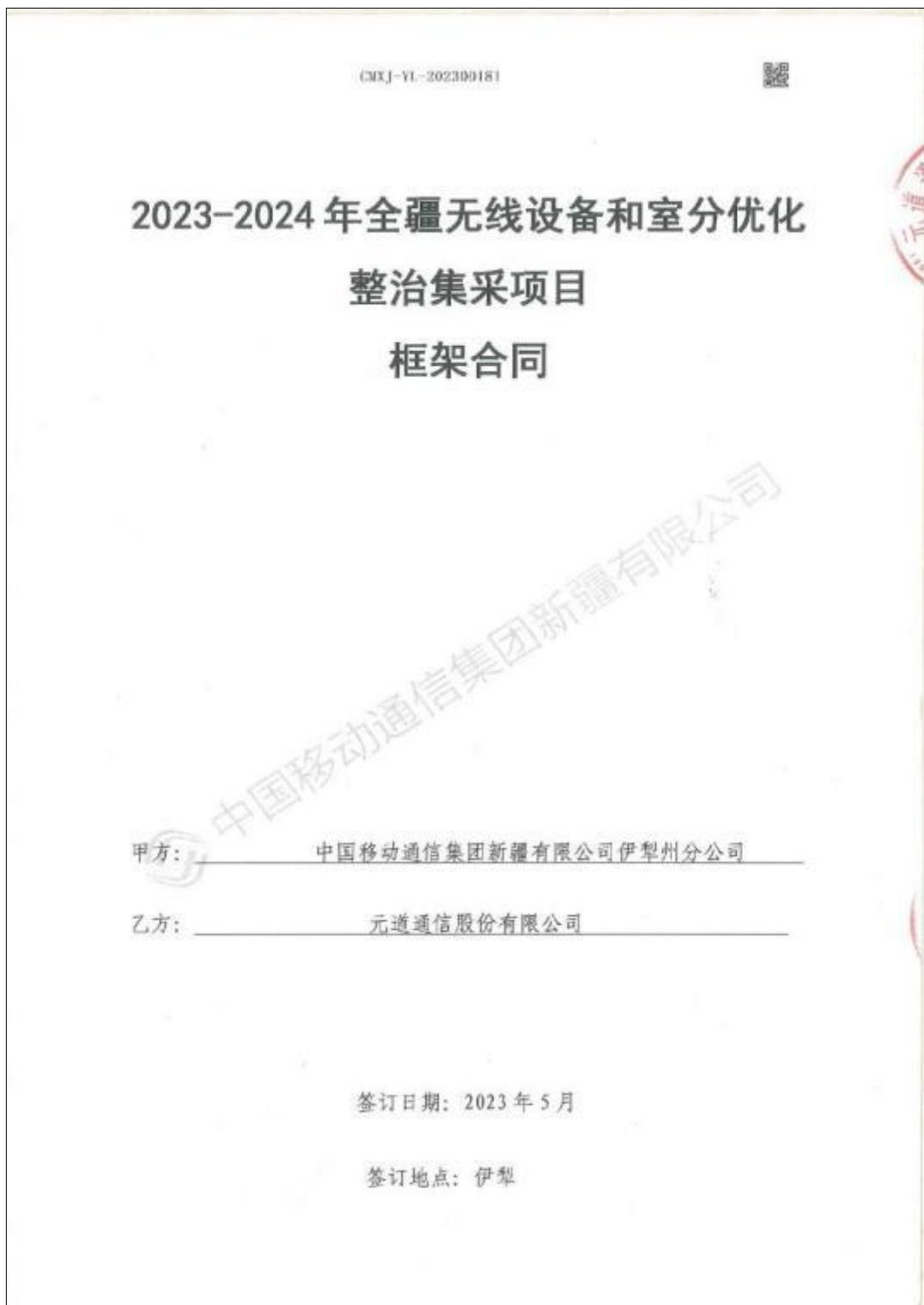
打印时间: 2025-09-02 12:24:10



## 4.7. 业绩证明

### 4.7.1. 2023-2024 年全疆无线设备和室分优化整治集采项目框架合同

#### 4.7.1.1. 合同原件主要页



发包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伊犁州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邵铭]

地址：[新疆伊宁市开发区辽宁路 1200 号]

电话：[15909990108]

纳税人识别号：[ 916540007108442831 ]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宁解放路支行]

账号：[ 3006022109022130359 ]

承包方：[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晋]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

电话：[0991-7633321]

户名：[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30100679916292B ]

开户行：[华夏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分行营业部]

账号：[11550000001569806]

为规范通信工程施工合作事项，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3-2024年全疆无线设备和室分优化整治集采项目]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协议。



## 第一条 定义

除非另有约定，本协议项下的相关词语、术语均以本条下列释义、表述为准。

1.1 “项目”：指双方在本协议中约定的合作范围内的项目。

1.2 “建设单位”：是指向甲方发包并与甲方签订施工合同的单位或个人。

1.3 “项目经理”：指一方指定履行本协议相关权利和义务的代表。

1.4 “初验”：指项目施工完成后，建设单位按相关验收规范文件组织的初步验收。

1.5 “终验”：指通过试运行期后，建设单位组织的最终验收。

1.6 “有效发票”：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合理财务要求的商业发票。

1.7 “工期”：指双方在本协议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休息日、节假日）计算的项目实施天数。

## 第二条 合作概况

2.1 甲方同意乙方作为甲方的施工供应商，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的期限内或至区公司统一采购结果下发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具体项目合同，承担[2023-2024年全疆无线设备和室分优化整治集采项目]通信工程（以下称“具体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工作。本协议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协议有效期届满，但协议标的未完全履行，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协议服务的最新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则本协议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



### 第九条 项目价款及结算方式

9.1 具体合作项目的价款及结算方式由具体合作项目协议约定。

9.2 鉴于工程施工存在较多的不确定因素，双方签订具体合作项目协议的预算总价款仅作为合同预付款和工程进度款的支付依据，不作为结算款的支付依据。最终结算款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并经建设单位审计机构或委托的审计单位审定并由甲方核实后的工作量乘以协议价为准。

9.3 甲方和乙方签订的合作项目协议中如未作特别说明的，其价款已包括各项规费、措施费、安全生产费、税金、辅材费等，以及乙方为其现场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相关费用。

9.4 乙方指定以下与其法定名称一致的银行账户作为支付结算账户：

开户行：【华夏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分行营业部】

户名：【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550000001569806】

#### 9.5 结算方式

根据本框架协议中确定的框架协议上限总价 9177800.00 元整(大写：  
人民币玖佰壹拾柒万柒仟捌佰元整)，含税，增值税税率 9%，折扣率：  
26%。甲方将根据搬迁工作量完成情况定期与乙方进行结算，甲方向乙方按如下方式及比例支付：

(1) 在双方确认已完工的站点后，依据本框架协议约定的施工费计取标准，由建设单位核定本批次的施工结算金额。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后，在十五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本批次站点结算金额的 95%。乙方提供金

14.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以(A)专人递送，(B)特快专递，(C)传真，或(D)挂号信件发出。特快专递或挂号信件的交寄日以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各方为收件人。

14.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第14.4条款中所列的地址发出，并按本合同第14.3条款规定时间视为已经送达。如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1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14.3 双方将按如下规定确定通知被视为正式送达的日期：

(1) 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2) 以传真方式发出的，以发件方发送后打印出的发送确认单所示时间视为送达；

(3)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二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三日视为送达。发往港、澳、台地区的，发出后第四日视为送达。发往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发出后第六日视为送达；

(4) 以挂号方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邮寄后第三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邮寄后第四日视为送达。发往港、澳、台地区的，邮寄后第五日视为送达。发往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邮寄后第七日视为送达。

14.4 各方地址与联系方式如下

如致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伊犁州分公司】

地址: [新疆伊宁市开发区辽宁路1200号]

电话: [15909990108]

邮政编码: [835000]

如致乙方: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冬融街567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电话: [0991-7633321]

邮政编码: [830013]

####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5.1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5.2 所有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采取下述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 将该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 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5.3 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 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协议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 第十六条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的处理

16.1 乙方在施工中发现文物、化石或者其他有考古或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 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保护措施, 保护好现场, 立即通知甲方

代表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建设单位,由建设单位或甲方与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协商处理意见。工期在经过建设单位或甲方签证后顺延。如乙方隐瞒不报或处置不当造成文物等被哄抢、破坏的,由乙方和责任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2 乙方在施工中发现影响施工的地下障碍物时,应及时报告甲方项目经理并同时提出解决方案,经甲方或建设单位签证或书面同意后进行施工。如乙方隐瞒不报或处置不当影响施工或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和责任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第十七条 其他

17.1 本协议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7.2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他条款的效力不受影响。

17.3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任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7.4 本框架协议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本框架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均应本着长期合作、平等互利的精神,进行友好协商并妥善处理。本框架协议的任何变更均需甲、乙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达成前本框架协议



协议继续有效。

17.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工作完成且各方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

17.6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7 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

1. 限价清单
2. 安全生产责任协议、安全告知；
3. 廉政协议；
4. 确认书。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

公司伊犁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陈彦  
部门经理：王立  
2023年5月30日

乙方：元道通信股份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5月30日

#### 4.7.1.2. 验收报告

####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2023-2024年全疆无线设备及室分优化整治集采项目框架协议
项目地点	察县 伊宁市 昭苏县
委托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伊犁分公司
服务单位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p>一、A 站点名称（安装）站址明细如下：</p> <p>河西金矿/夏特乡布拉克牧区/建康街伊昭公司/昭苏县北出口/9团旁 2 站/团结小学 2 站/牧业 2 队/新疆牧业/喀夏加尔 3 站/74 团基站/74 团基站 2 平台/74 团 4 连/74 团 4 连 2 平台/解放路广场/洪纳海 6 小队（电信站）/统建房/75 团 1 连/下洪纳海村/76 团 11 号执勤点/77 团 26 号执勤点/康苏沟 8 号杆/馒头山/74 团 13 号执勤点/14 号执勤点/水磨沟沟口 2 号执勤点/76 团清水湾/清水湾/戍边桥 23 号警务站/74 团水磨沟沟口 2 号执勤点/水磨沟执勤点基站/热力站/察县 1 站/察县风情园/都拉塔边控中心/孙扎其牛录 3 站/马扎村村委/马扎村 2 站/二电厂楼顶/69 团 6 连/都拉塔口岸/沙牙子村/沙牙子村 2 平台/坎乡煤矿/都拉塔基站/移动站/坎乡伊泰煤矿/坎乡煤矿采矿区/麻扎乡/博斯坦村二组/孙扎齐牛录乡/孙扎齐牛录派出所旁/公路管理局/公路管理局一平台/奶牛场 1 连/良繁场 2 连电信站/海努克基准农田/察县边境管理大队/68 团/杏子沟煤矿/电投煤矿/阿拉玛勒煤矿/淖毛尔乡三组/68 团 11 连/中电投煤矿/海努克乡苹果园/察县海努克乡/边境管理大队/杏子沟直放站/68 团 1 连。</p> <p>二、B 站点名称（拆除）站址明细如下：</p> <p>锦绣花园/水晶城东门联通站/河西金矿/金川B产业道路覆盖 1 站/夏特乡布拉克牧区/建康街伊昭公司/昭苏县北出口/9团旁 2 站/团结小学 2 站/牧业 2 队/新疆牧业/阿克塔斯村基站/军马场 3 站/喀夏加尔 3 站/74 团基站/74 团基站 3 平台/74 团 4 连/74 团 4 连 3 平台/加尔吐干村/洪纳海 6 小队（电信站）/统建房/75 团 1 连/下洪纳海村/76 团边境 11 号执勤点/77 团 26 号执勤点/康苏沟 5 号执勤点/牛羊市场/水磨沟沟口 2 号执勤点/76 团清水湾/清水湾直房站/热力站/察县 1 站/察县 2 站/察县 4 站/察县风情园/都拉塔边控中心/孙扎其牛录 3 站/杏花村/马扎村村委/马扎村 2 站/奶牛场二电厂/都拉塔口岸/沙牙子村/沙牙子村 3 平台/坎乡伊泰煤矿/察县林场/城珠科技公司/麻扎乡/博斯坦村二组/孙扎齐牛录乡/公路管理局/良繁场 2 连电信站/69 团 6 连/堆依齐牛录乡布尔哈茂村村委会/察县县城西入口/海努克基准农田/察县边境管理大队/68 团/中电投煤矿/中电投生态园/阿拉玛勒煤矿/淖毛尔乡三组/68 团 11 连/海努克乡苹果园/察县海努克乡/察县党校/奶牛场二桥加油站/杏子沟直放站/68 团 1 连。</p>	
委托单位验收意见，施工质量评语： <b>合格</b>	
委托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6日	服务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4.7.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2 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框架协议

### 4.7.2.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常感谢贵公司参与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2022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DXCG-XJTT-XF-20211216）标段11：吐鲁番的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严格审核投标文件、综合评审。

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第一中标人。份额：100%，实施地域：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鄯善县，报价：无源室分类不含税报价折扣：36%；有源室分类不含税报价折扣：53%；室分外引类不含税报价折扣：92%，增值税税率：9%。

中标人收到本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15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且请于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鼎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03月22日



#### 4.7.2.2. 合同原件主要页

合同编号：CTC-XDXJ-2022-00005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2 年  
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

## 框架协议

签订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  
签订地点：新疆·乌鲁木齐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1.5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附有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并与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签字的当事人。

1.1.2.3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1.2.4 承包人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派驻施工场地的全权负责人。

1.1.2.5 监理人：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2.6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指由监理人委派常驻施工场地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全权负责人。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指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合同编号：CTC-XJX-2022-000052

1.1.3.2 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仪器装置、运载工具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3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现场）：指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 1.1.4 日期

1.1.4.1 开工通知：指监理人按第 6.2 款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1.1.4.2 开工日期：指监理人按第 6.2 款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1.1.4.3 工期：指承包人在投标函中承诺的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期限，包括按第 6.3 款、第 6.4 款约定所作的变更。

1.1.4.4 竣工日期：指第 1.1.4.3 款约定工期届满时的日期。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的日期为准。

1.1.4.5 缺陷责任期：指履行第 12.1 款约定的缺陷责任的期限，具体期限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1.1.4.6 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比：指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包括了暂列金额的合同总金额。

1.1.5.2 合同价格：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1.1.5.3 费用：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来要发生的所有合理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1.5.4 暂列金额：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列金额，用于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的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

1.1.5.5 计日工：指对零星工作采取的一种计价方式，按合同中的计日工子目及其单价计价付款。

1.1.5.6 质量保证金（或称保留金）：指按第 10.4 款约定用于保证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金额。

#### 1.1.6 其他

合同编号: CTC-XJXJ-2022-000052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

**甲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通安南路1999号阳光恒昌·万象天地商务公园1-1】

法定代表人:【李雪松】

联系人:【张伟】

联系电话:【15609914499】

邮箱:【zhangwei5@chinatowercom.cn】



**甲方:**【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通安南路1999号阳光恒昌·万象天地商务公园1-1办公楼7楼】

法定代表人:【梁浩】

联系人:【任振江】

联系电话:【18099959996】

邮箱:【renzj@chinatowercom.cn】



**甲方:**【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通安南路1999号阳光恒昌·万象天地商务公园1-1办公楼7楼】

法定代表人:【梁浩】

联系人:【杨浩】

联系电话:【18609919473】

邮箱:【yanghao3@chinatowercom.cn】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和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共同作为本合同甲方,统称新疆铁塔,作为合同一方。

**乙方:**【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冬融街567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法定代表人:【李晋】

联系人:【杜少华】

联系电话:【13911002863】

邮箱:【wintaotel@163.com】

合同编号: CTC-XJX-2022-000052

鉴于:

1. 甲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法律成立并在中国新疆合法注册、经营及有效存续的公司，具有签署本合同的合法主体资格，且在签署本合同时无任何法律障碍和重大事件影响甲方继续正常存续和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2. 乙方:【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依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在【中国】合法注册、经营及有效存续的公司，具有签署本合同的合法主体资格，且在签署本合同时无任何法律障碍和重大事件影响乙方继续正常存续和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3. 乙方保证拥有合法经营本合同标的物的全部政府许可、生产和/或使用许可和/或授权。对其所经营的标的物拥有完全的排他的所有权和/或知识产权。乙方对本合同标的物的销售不会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框架协议。

## 第二条 协议标的及业务安排

2.1 甲方同意乙方作为甲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2 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协议有效期为【协议签字生效之日起 1 年】。有效期限内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和具体协议或订单，承担具体工程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工作。

2.2 本框架协议的施工区域见本协议【第五条】，具体站点以订单为准。

## 第三条 在线平台交易条款

### 3.1 在线平台通行规则

- 3.1.1 甲乙双方应该通过在线商务平台确认工程施工合同关系。
- 3.1.2 铁塔在线商务平台：由甲方建设的用于甲方及委托方与服务商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信息平台，网址为 <http://www.tower.com.cn>。
- 3.1.3 甲乙双方应当通过下列程序确认工程施工服务订单。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在铁塔在线商务平台选购乙方提供的服务，编制采购订单。采购订单由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确定后通过铁塔在线商务平台向乙方发出，乙方通过在线商务平台确认采购，并按照订单信息向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提供服务。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通过在线商务平台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评价。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在商务平台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定期发起结算，商务平台将依据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生成结

合同编号：CTC-XJXJ-2022-000052

算单，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按照结算单金额向乙方进行支付。

采购订单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采购订单由甲方或甲方下属机构通过铁塔在线商务平台向乙方发出由乙方确认后，双方交易约定达成。就乙方承担具体项目施工事宜，乙方须按照本协议约定以及甲方或其下属机构要求，与具体项目的甲方（“具体项目甲方”，可能为甲方或其下属机构）另行签订《通信工程项目施工简易合同》（“具体合同”）或《施工任务委派订单》（“订单”）。

3.1.4 乙方承担具体项目施工建设工作时，应当同时履行本协议及具体合同/订单。其中：

3.1.4.1 就具体项目的工期和进度以具体合同/订单约定为准。

3.1.4.2 就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条款，如具体合同/订单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具体合同/订单为准。

3.1.4.3 就其他条款，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具体合同/订单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3.2 双方同意，未经甲方和具体项目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或具体合同/订单违法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3.3 如采取“订单”的方式约定具体项目中的工程建设施工事宜，则具体项目甲方与乙方应按第3.3.1条约定的方式对订单的法律效力进行确认并传回具体项目甲方（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以确认订单信息，且乙方应将订单原件在[3]日内送达具体项目甲方（否则，具体项目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如乙方在订单发出[24]小时后仍未回传订单或者对订单进行了任何修改，则具体项目甲方有权予以拒绝，且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3.3.1 订单确认方式为以下第1种方式：

(1) 具体项目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

(2) 甲方或乙方签字盖章并同时附“框架协议加订单”的订单审批单。

3.3.2 确认的订单一经传回，即对乙方具有约束力。未经具体项目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再对所传回订单进行变更或撤销。

3.4 乙方存在下述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取消其施工服务单位资格：

3.4.1 乙方于本协议签订时及履行过程中不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

3.4.2 乙方擅自将本协议或具体合同/订单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的。

3.4.3 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3.5 本协议第2.1条约定的期限届满或甲方取消乙方供应商资格后，甲方及其下属机构不再委托乙方开展新的具体项目的工程施工工作，但乙方仍应按照本协议和具体合同/订单的约定继续履行已经签署的具体合同/订单。具体合同/订单终止、解除的，不直接影响本协议效力。

####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 4.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第五条 价格

本协议预算总价（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零陆万元整]，小写[106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贰仟肆佰柒拾柒元零陆分]，小写[972477.06]元，本协议适用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捌万柒仟伍佰贰拾贰元玖角肆分]，小写[87522.94]元。预算总价为预估。具体费用以具体项目的最终审定金额为准。

5.1 价格运行机制：执行招标结果中确定的施工服务费取费规定及折扣（见下表）。

序号	标段	价额	含税金额 (元)	价款 (元)	税款 (元)	实施地域	分项名称	不含税 报价折扣
1	标段11： 吐鲁番	价额1 (100%)	1060000.00	972477.06	87522.94	吐鲁番市、鄯善县	无源室分类、有源室分类、室外引入类、鄯善县	36.00%
	合计		1060000.00	972477.06	87522.94	/		53.00%

- (1) 本项目按不含税折扣报价，报价折扣以不含税单价为基准价，按无源室分、有源室分、室外引入三个分项进行报价。  
 (2) 无源室分类、有源室分类报价基础以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工信部通信【2016】451号》为基础，室外引入类报价基础以【附件：新疆铁塔室外引入施工模快定价表】为基础。  
 (3) 本次报价应包含施工过程中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其中安全生产费、规费、乙供材不计取折扣）。  
 (4) 税率执行9%，项目执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则按照调整后的最新政策执行。

合同编号: CTC-XJJ-2022-000052

5.2 地区调整系数: [/]。

5.3 因工程需要且中国铁塔商合平台没有的物资,可采用乙供方式,材料价格为建设方确认的不高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定价或当地市场定价(两者取其低)。

## 第六条 图纸

6.1 甲方提供图纸日期:甲方应在《工程量确认书》中确定的工程开工日期前提供图纸。

6.2 甲方提供图纸套数:【三】套。

6.3 甲方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方或将图纸内容泄露给第三方。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除乙方存档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全部图纸退还给甲方。

6.4 工程竣工图:工程竣工交验,乙方需提供全部工程资料和完整的工程竣工图纸【一】套。

6.5 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发出任何为达到施工、竣工或保修目的的图纸或指令,乙方应遵照执行并受其约束。

6.6 乙方应在《工程量确认书》签订后 14 天内向甲方递交一份书面乙方根据工程进度要求编制的图纸需求计划(主要为指定分包工程所需的图纸),该计划应明确乙方对各区段图纸的最迟需求时间,且应合理考虑施工准备时间以及设计人的设计工作安排等综合因素,该计划经甲方书面审批同意后,作为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主要依据,成为本合同具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供应计划(下文简称“图纸供应计划”)。

6.7 乙方应在收到图纸后 28 天内将其认为相关图纸中可能存在的不符法律规定、适用标准的任何错误、冲突以书面方式报甲方及甲方。甲方将组织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乙方可以在此书面报告中附上其关于弥补或修改此类错误、冲突的建议或方案,以及按此建议或方案实施对合同价格的影响;但不论乙方是否有此类建议或方案,乙方必须按甲方批准或指示的变更实施。如果乙方在上述期限提出图纸的疏漏或不足,则按照合同约定的变更计价方式与程序变更合同价格。如果乙方迟于上述期限提出图纸的错误、冲突,则乙方仍须按甲方批准或指示的变更实施,若因此而产生任何损失应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8 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甲方及甲方代表等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7.1 为规范通信建设市场,约束施工单位的违规行为,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

前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 1%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 [10600.00] 元（大写：[壹万零陆佰元整]）。

若乙方在任一具体项目的施工过程中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乙方并应及时补足。若乙方主动放弃本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转账/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缴款账号信息如下：

【户名】：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账号】：6500161590005999777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支行

注：转账时须备注“2022 年室分施工集采”。

履约保证金时限：与本合同有效期一致，到期后无息退还剩余部分（如有）。

7.2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扣除违约金等款项后的剩余款项（如有）不计利息退还乙方。如双方继续开展其他项目合作的，则乙方同意甲方将上述剩余款项直接用作其他项目中相应金额的乙方履约保证金。

7.3 若乙方在任一具体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从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金额 1%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应及时补足：

7.3.1 乙方非法转包、违法分包工程或具体项目施工中有挂靠或被挂靠行为。

7.3.2 乙方在具体项目施工中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产生较大影响。

7.3.3 乙方存在不正当竞争、或乙方与第三方串通损害中国铁塔、甲方或其下属机构的利益或信誉。

7.3.4 乙方有故意毁损甲方声誉的行为。

7.3.5 乙方私自处理具体项目工程拆旧材料。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履约保证金的扣除，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本合同及具体工程采购订单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

## 第八条 质量条款

8.1 合作工程的质量保证标准应当达到建设单位要求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8.2 乙方应认真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以及甲方项目经理依据本协议发出的合理指令实施工程，随时接受甲方项目经理的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8.3 甲方项目经理一经发现工程质量存在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有权要求乙方整改或返工；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项目经理的要求进行整改或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造成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由乙方承担整改或返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合同编号：CTC-XJJ-2022-000052

8.4 合作工程的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并交付建设单位之日起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因工程质量问题而造成返修，其所有费用及相应责任由乙方负责。

8.5 合作工程必须通过建设单位的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有权对工程的质量、服务和安全进行考核评估。

## 第九条 工期及进度

9.1 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出具的分托单要求，将工程实施组织计划、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提交甲方项目经理，由甲方项目经理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9.2 乙方必须按甲方项目经理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实施，并接受甲方项目经理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施进度滞后时，乙方应及时提出改进措施，并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后实施。

9.3 乙方必须按照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建设单位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竣工的，乙方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因建设单位或甲方原因，包括工程变更、拨款延期、暂停施工、报建报批延误、图纸交付延误等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向建设单位或甲方提出延长工期的书面申请并经建设单位书面确认的，工期顺延，乙方不得据此向建设单位或甲方索赔。

9.4 甲方认为工程确有必要暂停实施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实施工程，并在提出要求后[72]小时内提出书面管理意见；乙方应当按甲方书面要求停止实施工程，并妥善保护已完成部分。

9.5 乙方执行甲方提出的书面管理意见而暂停实施工程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申请，甲方应当在[48]小时内给予答复；甲方收到乙方书面复工申请后[72]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

9.6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暂停实施的，由乙方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和责任，工期不予顺延。

9.7 若建设单位要求本工程的部分或全部提前完工，乙方应予以配合。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并商定提前完工的具体实施方案。

## 第十条 设备材料管理

10.1 具体合作工程的设备、材料供应，由具体工程合作协议约定。

10.2 由乙方负责供应的设备、工具、材料，必须保证其规格、数量及质量满足工程要求，所有材料均需具有相关质量证明或产品合格证明资料；乙方须保证其用于工程施工的所有设备、工具、材料、构件符合国家规定，使用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的，须经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和工期延误由乙方

合同编号：CTC-XJXJ-2022-000052

负责。因乙方自备施工设备及工器具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事故责任。

10.3 乙方应妥善保管设备和材料，如在工程实施中发生设备或材料毁坏或在工程竣工前由乙方原因造成的设备或材料毁坏以及丢失、被盗，其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0.4 乙方应严格控制和管理工程实施过程中的设备和材料，做到严格按质量要求和材料配比实施；因乙方在工程实施中用料浪费，造成不合理超出设备和材料的限额部分，由乙方负责。

10.5 乙方应确保本工程相关设备或材料的使用都有单可查；工程结束后，乙方应及时清点剩余设备和材料，做好交接工作并将设备和材料清单书面送回甲方；因乙方原因缺少相关单据或未完成交接工作的，甲方可以拒绝支付乙方工程款项。

## 第十一条 设计方案及变更

11.1 甲方审定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工程施工的有效依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修改原设计。

11.2 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情况，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3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工程少量变更的，可由甲乙双方在现场商定并签证后实施。

11.3 施工中甲方如需变更设计，应由原设计单位出具修改设计图纸，并书面通知乙方。

## 第十二条 技术支持与服务

12.1 乙方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的方式包括每周七天、每天24小时的电话支持、现场服务、设备维修支持、电子邮件支持、因特网支持和提供系统应急策略等内容。

12.2 【自甲方签署终验合格证书之日起12月内】期间，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如发现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存在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实施整改。

12.3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为具体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收取服务费。

12.4 如甲方变更具体项目中的系统使用人、所有人或硬件所有人、持有人，通知乙方即可。前述变更事宜不影响乙方继续依据本合同及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约定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 第十三条 安全生产

13.1 乙方应认真履行与甲方签订的《安全生产责任协议》(《施工现场安全协议书》)中明确的安全管理目标和安全生产责任和注意事项。乙方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乙方在施工中所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财产损害事故和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设备事故，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13.2 乙方负责工程实施现场的安全工作，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工程实施。

13.3 乙方有责任教育工程人员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做到安全、文明生产、施工，做好防火、防盗工作；乙方应对危险作业进行现场安全监控。

13.4 乙方从事如登高等特种作业的员工应持国家认可的特种工上岗证；乙方应给工程人员配备适用的个人防护用品；乙方工程人员的健康、人身和财物安全与保险（包括第三方责任险）由乙方负责。

13.5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程费用含安全生产费用，乙方必须将该部分用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投入。

13.6 乙方应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噪音以及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应严格按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以及安全标准组织实施，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乙方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罚款、责任，由乙方承担并不得影响工期。

13.7 乙方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甲方项目经理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甲方项目经理审核后实施；甲方项目经理对安全防护措施的审核，并不免除或减轻乙方的安全生产责任。

13.8 若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项目经理；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对事故及时进行处理，最终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和损失赔偿。

### 第十四条 付款方式

#### 14.1 付款方式

甲方签订框架协议，甲方或甲方的下属机构（地市分公司）下单及付款。

14.1.1、预付款：订单金额的30%，其中包括按建筑安装工程费的1.5%计取的安全生产费。

14.1.2、进度款：施工完成后，甲方依照本协议及附件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组织工程内部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

合同编号：CTC-XJJ-2022-000052

(1) 乙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具体项目订单或合同金额 7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乙方发出的相关金额的付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3) 甲方签署的工程验收报告，原件或复印件一份；

甲方将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上述文件后 30 天内向乙方支付具体项目的订单或合同 70%的款项（扣除甲方已付款）。

14.1.3、审计款：通过内部验收且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到结算审计金额的 100%的款项。

(1) 乙方发出的付款通知书，原件一份；

(2) 乙方开具与本次付款金额一致，且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工程审计报告（审签单），原件或复印件一份。

14.1.4、如因乙方所提供的发票不真实或其他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按损失金额的 300%进行赔偿。

#### 14.2 结算

14.2.1 甲方统一在线商务平台定期发起结算，依据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比例及订单的状态，计算汇总结算金额。

14.2.2 乙方应在收到在线商务平台推送的开票任务 10 个工作日内，根据开票任务中的分录购方汇总金额按采购方分别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在线商务平台录入相关发票信息并送达采购方。

14.2.3 采购方在收到乙方寄送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对发票认证通过后，甲方确认结算单可支付金额，即结算单内发票认证通过的总金额，并须在满足 14.1 要求的前提下在 30 日内将结算单可支付金额支付给乙方。

14.2.4 因乙方原因导致发票寄送延迟、不符合国家规定等无法抵扣的情况，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并承担由于无法抵扣发票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4.2.5 结算单可支付金额由甲方（“甲方”，也可能是甲方的下属机构（地市分公司），本处指订单的具体下单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付至乙方。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如下：

户名：元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040202040930014376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乙方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纳税人识别号：91130100679916292B

联系电话：13911002863

14.2.6 若根据本协议规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14.2.7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银行费用及与支付有关的其它费用，由双方分别承担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应提前 [10] 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

合同编号：CTC-XJJ-2022-000052

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第十五条 工程竣工验收

### 15.1 初步验收

15.1.1 具体项目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5]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具体项目初步验收书面申请，并提交按甲方要求编制完成的竣工图和工程结算资料等竣工验收资料。甲方于收到申请及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指派工程技术人员和代表与乙方共同进行初验测试，经测试符合本合同初验测试标准的，则由甲方签署乙方提交的全网初步验收报告和初验合格证书。自全网初验报告和初验合格证书载明的初验合格之日起进入试运行阶段。

15.1.2 初验不合格的，乙方应立即进行重新调试，直至测试结果符合本合同初验测试标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开始重新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仍不能达到本合同初验测试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具体工程采购订单。

### 15.2 试运行和最终验收

#### 15.2.1 试运行期[3个月]。

15.2.2 试运行期内，系统运行应当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如果出现不符情况，由乙方负责更正和修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试运行期间根据更正和修改期间做相应顺延。如果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整个系统瘫痪，并且不能在试运行期内一段合理时间内恢复，试运行期将自系统恢复之次日起重新开始。试运行阶段（含顺延和重新计算的试运行期）最长不得超过[150]日，超过该期间后仍不能达到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具体工程采购订单。

15.2.3 试运行结束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的终验申请报告，甲方在接到申请后[15]日内按本合同规定的终验标准进行终验。终验由甲方指派的工程技术人员和代表与乙方共同进行。经终验测试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终验测试标准，由甲方签署终验合格证书。终验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更正和修改。乙方更正、修改后必须再次按照本合同规定的终验标准进行终验。如果再次终验仍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具体工程采购订单。

15.3 因甲方要求改变方案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工期应按照甲方确认的延误期间作相应顺延，且乙方无需就已确认的延误期间承担延期的违约责任。

### 15.4 具体项目的工程验收及系统运行适用以下标准：

#### 15.4.1 国家、地方、行业相关强制性标准。

15.4.2 原邮电部、原信息产业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及本合同甲方发布的相关专业技术规范。

#### 15.4.3 认证或竞价文件的相关约定。

15.4.4 审定的设计文件、设计批复、设计变更，以及甲方/甲方和乙方书面认可的其他资料。

合同编号：CTC-XJK-2022-000052

上述标准不一致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具体工程采购订单中另有约定的，按具体工程采购订单执行。

15.5 乙方应按《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信息工程部分）的通知（建标[2000]259号）等法律法规规定及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工程施工。在具体项目建设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出限期整改的要求，整改期届满而乙方施工仍未能符合规范要求的，甲方有权中止直至解除具体工程采购订单，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及违约责任。

## 第十六条 具体项目的工程结算及资料移交

16.1 具体项目经验合格后[20]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移交工程的全部资料文件。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限内提交完整资料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第十七条 保修

17.1 合同系统保修期：乙方对于合同系统向买方提供的保修期为自经验合格证书签署的第2天起的12个月。

17.2 保修期内，乙方须对乙方提供的材料提供保修服务，同时对施工工艺提供保修服务。

17.3 乙方对施工工程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排除，对出现故障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免费进行修理或更换。紧急情况下，为了使施工工程正常运行，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使用买方的备件。使用结束后，乙方应及时归还或配齐使用过的所有备件、元件。对需要现场维修的，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收到买方故障通知后，在提供远程服务的同时，从离故障现场最近的维修点乘坐最快交通工具在最短时间内赶赴现场进行维修。

17.4 保修期内，对保修范围内的保修服务所发生的全部物质损耗和人员费用，均由乙方予以承担。乙方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采用其他渠道和方式对货物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对因施工工程在保修期间发生的质量缺陷造成的甲方和/或第三人财产和/或人身损失，乙方应予以全部赔偿。对本款中应由乙方承担的全部保修和/或赔偿费用，甲方有权在乙方的未支付款项或履约保证金中予以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追索。

## 第十八条 培训

18.1 乙方应对甲方或甲方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确保该等技术人员能够熟练地对系统进行运行、诊断、维护和管理。

18.2 乙方应对甲方或甲方的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培训，确保该等业务人员能够熟练的操作和使用其使用的应用系统。

## 第十九条 协议的解除与终止

19.1 若由于乙方原因，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19.1.1 工程实施进度滞后，经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整改但未能及时改进；

19.1.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工程的全部或部分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19.1.3 违反本协议第四条乙方的承诺和保证，导致本协议目标不能实现。

1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9.2.1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19.2.2 因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19.3 任何一方根据上述1、2条款要求解除合同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19.4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成内容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将自有设备、材料、工具和人员撤出工程场地。甲方应为乙方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根据工程已完成情况支付相应款项（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已经订货的设备材料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货的货款、因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均由责任方承担；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订单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即行终止，并且乙方不得向甲方提出任何赔偿要求或追究甲方责任：

19.5.1 因甲方资质、主体等变更或建设单位的原因使甲方不具备施工资质；

19.5.2 在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框架合同后，建设单位不认可本合同甲、乙双方的合作关系或其他原因解除与甲方的合同。

19.6 对于入围施工单位的资质挂靠、工程转包、违法分包，以及偷工减料、以次充好、严重虚假工程量、重大安全事故、重大施工质量等情况，一经发现，将被恶劣施工单位黑名单，取消认证资格。

19.7 对于支撑服务多个地市的施工单位，若其中一个地市分公司后评估得分低于60分，则全省后评估得分不取平均分，直接取低于60分的地市后评估分值。

## 第二十条 违约责任

20.1 乙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或具体工程采购订单项下的义务，构成违约。

合同编号: CTC-XJXJ-2022-000052

20.2 乙方违约（包括但不限于擅自分包、转包等）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具体合同和/或订单直至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直至解除本合同的，乙方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并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以及自付款之日起至返还之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利息。

20.3 工作进度延迟违约金:如因乙方原因使得初验（含再次初验）、试运行（含顺延和重新计算的试运行期）、终验（含再次终验）等任一阶段工作延误的，乙方应就该等延误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对于乙方在任一阶段工作的延误，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下列比率支付违约金：延迟履行的第[1]周，乙方应每周按相当于具体合同最终结算金额[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延迟履行的第[2]周，乙方应每周按相当于具体合同和/或订单最终结算金额[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延迟履行[3]周以上，乙方应每周按相当于具体合同和/或订单最终结算金额[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延迟履行不足1周时按1周计算。因任一阶段工作迟延而使甲方额外增加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迟延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20.4 迟延提供服务违约金：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及时向具体项目提供本合同及具体工程采购订单项下的服务（包括保修期服务），除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原因外，每迟延一次，乙方应按照具体合同和/或订单最终结算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20.5 乙方应按实申报具体项目的工程结算费用，对乙方申报的工程结算费用，按照双方签订的附件：《工程审计备忘录》条款执行。

20.6 乙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进行工程施工或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且经过限期整改仍未能达标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和/或具体合同和/或订单，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支付价款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利息，按照具体合同和/或订单最终结算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

20.7 具体项目施工现场发生伤亡事故，除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和甲方报告外，乙方还应当及时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对伤亡事故不得隐瞒、故意迟延或者谎报。否则，除应按法律法规承担相关行政、刑事责任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具体合同最终结算金额[10]%的违约金。

20.8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损坏、通信障碍或其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20.9 除非甲方要求解除具体工程采购订单，否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免除其继续履行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的责任。

20.10 根据本条约定标准计算违约金时，如无最终结算金额依据，则违约金按具体合同预算总价值计算。

20.11 乙方出现提供虚假签证、虚增/虚列工程量、虚增/虚列材料、虚增/虚列工程费等情节时，甲方有权做出警告、违约处理、解除合同、禁止进入等处理。

合同编号：CTC-XJK-2022-000052

## 第二十一条 保险条款

21.1 乙方应当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为在施工现场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

21.2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则甲方可以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二十二条 环境保护

22.1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该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22.2 乙方应该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因上述环境污染引起纠纷导致停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 第二十三条 权利归属及侵权处理

23.1 具体项目成果的所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3.2 乙方依约在履行具体项目技术支持和服务的过程中，利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技术成果的所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3.3 甲方依约利用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技术成果的所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3.4 乙方保证具体项目施工和提供相关服务过程中以及最终完成的项目成果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如果有人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侵犯其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鉴定评估费用、调查费用、和解合同金额或生效法律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等。

## 第二十四条 不可抗力

24.1 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各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24.2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具体工程采购订单义务时，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十日内书面通知其它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其它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合同编号: CTC-XJXJ-2022-000052

26.3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 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 当保密资料:

- (1) 并非乙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乙方独立开发的。
- (3) 乙方从没有违反对披露方保密义务的人处合法取得的。
- (4) 法律要求乙方披露的, 但乙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披露方, 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26.4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的约定, 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和/或其下属机构造成的一切损失。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资料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五年内持续有效。

## 第二十七条 合同生效

27.1 本合同自甲乙各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一年。

27.2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共执[肆]份, 乙方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3 具体采购事项根据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相关规定, 由在线商务平台具体下单确定。

所有在线商务平台订单按此协议执行, 此协议为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台线上采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如果本合同或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或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的效力时, 本合同或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27.4 未得到本合同对方的书面许可, 另一方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 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本合同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27.5 本合同或具体工程采购订单的任何内容均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甲方及其下属机构与乙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27.6 本合同替代此前甲乙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甲方与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 以书面信函形式或甲乙双方确认的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进行。采用信函形式的应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如使用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 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 如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 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关于概预算取费说明

合同编号: CTC-XJXJ-2022-000052

- 附件 2: 新疆铁塔室分外引施工模块定价表
- 附件 3: 工程项目材料采购订单模板
- 附件 4: 施工现场安全协议书
- 附件 5: 安全生产承诺书
- 附件 6: 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 附件 7: 农民工工资保障承诺书
- 附件 8: 工程审计备忘录
- 附件 9: 室分分布施工考核办法
- 附件 10: 技术规范书
- 附件 11: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分布系统验收规范
- 附件 1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负面行为管理办法(试行)》
- 附件 13: 本地服务机构承诺
- 附件 14: 项目负责人信息
- 附件 15: 人员配置信息
- 附件 16: 主要施工设备及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承诺
- 附件 17: 保廉合同

合同编号: CTC-XJXJ-2022-000052

(本页无正文, 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2 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框架协议》签章页)

甲方(盖章):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2-4-1]

甲方(盖章):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2-4-1]

甲方(盖章): 铁塔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2-4-1]

乙方(盖章): 无锡神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蔡建

日期: [2022-4-1]

#### 4.7.2.3. 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22 年室内分布系统施工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地点	吐鲁番
开工日期	2022.04.02	完工日期	2023.04.01
施工单位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04.11
验收项目及内容：室内分布系统及相关配套施工，设备安装、调通、测试和试运行。			
验收结果：合格			
业主负责人：韩建长	项目负责人：胡海伟		
业主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 4.7.3. 深圳龙华恒地尊悦花园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 4.7.3.1. 合同

## 深圳龙华恒地尊悦花园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深圳市安泰硕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因甲方通信网络优化需要,乙方承包甲方分包的深圳市龙华区民丰路恒地尊悦花园整个小区内的地下室、裙楼、塔楼(平层、电梯)等部位手机信号全覆盖,包括三家(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运营商同步进行信号引入接收部分(含线缆及设备)。维护园区手机信号覆盖系统正常运行。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管理规定,为明确双方职责、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一、报价组成

1、报价组成,本项目合同总价为:430000.00元(大写:肆拾叁万元整),其中技术服务费215000.00元(大写:贰拾壹万伍仟元整),税率6%(增值税专票);工程费215000.00元(大写:贰拾壹万伍仟元整)税率9%(增值税专票)。

以上价格含增值税、保险、及整个项目投入的人工费、安全生产费、规费、措施费等,为整个项目包干价。按通管局规范设计要求、包工包材料、包安全、包验收合格(按规范要求进场材料)、包通管局检测验收合格,含运营商的信源接入和运营商信号开通。现场勘查、施工图设计、独立桥架安装、管道线缆敷设,包含方案中未明确的设备电源(BBU、RRU)电源引入、设备接地、基站引入光纤至机房等),乙方自行考虑就近接入费用、设备材料采购、安装、调试、试验、检测验收、接地、办理室分系统的备案报装申请(全部工作内容及所需资质)、备案报备申请(全部工作内容及所需资质)、现场核验工作(全部工作内容及所需资质)、评审会议评审、取得入公网通知书、存档资料,完成备案的一切手续办理和协调等所有工作,均包含在报价内。

#### 二、质量标准

1、整个项目完成后需达到以下标准:一、所有电子元件均做好了防水处理;二、所有元器件和光缆等对甲方地下室均无干涉影响并固定牢靠,电缆及光缆需走桥架;三、所有调试完成后,满足小区内的地下室、裙楼、塔楼(平层、电梯)等部位覆盖范围内各角落的基本通信,即手机在信号覆盖角落接、打电话正常,通话清晰,可收发短信,不存在频繁接不通、打不出电话的情况,不存在盲区,不存在通话质量差的情况。乙方应当根据国家及当地通信管理局及各运营商规定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所有设备材料符合设计要求、现行有关验收规范规定以及通信运营商现行有关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规定、标准以及【深圳】市有关通信部门及运营商的规定。

#### 三、项目地点、周期及项目调整

##### 1、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30日;(以开工令日期或者甲方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8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9 天。

2、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丰路恒地尊悦花园。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分包的工程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如确实存在工程项目与现场具体情况不符的，乙方应当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解决方案，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做出调整。否则给甲方有权限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未明确期限的以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整改完成）且不得影响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期限及价格，否则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项目的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四、项目地点及联系人

1、项目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荣南路恒地尊悦花园工地

2、甲方现场联系人：韦尚兵

联系电话：18126347698

乙方现场联系人：王官成 联系电话：13723740258

#### 五、项目质量异议期限

整套手机信号覆盖系统调试后，在此期间出现问题的或有异议的，甲方应在 1 日内口头或书面提出，乙方需在 2 日内将问题处理或答疑完毕。

#### 六、乙方承诺

1、手机信号覆盖系统调试后，在此期间未出现问题且通管局出示合格证明即视为初验合格。

2、手机信号覆盖系统在布设调试完成后，如果达不到通管局基本通信需求或甲方的需求的将视为不合格（主要参照深通建 72 号及通建办相关规范文件要求执行），乙方需继续进行处理，直至满足甲方使用要求，且在验收前接入运营商的信源，且必须在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周期内完成，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在此过程中另行增设的硬件及产生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否则甲方有权不进行后续的付款。

3、乙方在手机信号覆盖项目完成后半个月内仍无法满足甲方基本通讯业务要求的，将视为技术条件不达标，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回已付合同款，并向乙方索赔合同总价不超过 10% 的价款作为违约金，对于已经投入的设备及相关配件由乙方自行收回，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乙方所供产品均按国家、行业或企业质量标准、技术要求(生产)供应（以较严格且有利于甲方的质量标准、技术要求为准）；乙方所供的产品质量标准、技术要求应与样品相符，质量抽检不符合国家、甲方、监理以及业主方标准要求。如与合同不一致或者未达到较严格的质量标准、技术要求的或者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的情况的要负责更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以及罚款，以及承担所有因此引起的返工费。

4.在质保期间，对于甲方申报的故障，在 4 个小时内响应，并尽快安排技术人员上门排除故障，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及时排除故障，由双方协商解决方案。因设备故障导致甲方或者业主方业务无法正常运营超过 6 小时，甲方有权追究赔偿以及延长质保期 3 个月。如甲方需要现场服务支持，乙方应保证在接到通知后，4 小时内赶到现场。

#### 七、项目管理要求

##### 1、设备材料要求

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规范规定、标准以及深圳市有关通信部门及运营商的规定，设备材料的选型满足设计要求。招标书未推荐品牌，采购每一种类的主要材料设备前，由双方共同

推荐品牌（不少于3家），承包单位负责组织各方考察，由发包人会同工程师共同确定。承包人将拟定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生产或供应的厂家的企业概况（包括名称、注册资金、生产许可证、年产量和近三年服务于工程业绩等）、产品质量合格证书以及反映厂家实力的证明材料等报给发包人和工程师备案。

#### 2、质量管理要求

乙方对合同约定的管理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承担整体质量责任，应遵从甲方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材料管理、样板引路、工序交接、隐蔽验收、工作面移交、分批验收等质量管理制度，加强流程管控和过程管理，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持续改进，满足甲方的质量要求，保证整体工程达到合同中规定的。

#### 3、质量目标

三检制验收程序乙方每道工序都要坚持自检、互检、专检制度，隐蔽工程、关键工序经甲方检查合格出具书面同意后方可后续施工，否则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乙方供应设备及材料质量检查的基本要求甲方有权对用于项目的设备及材料进行抽检，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检测费用，如经权威机构检测后出现质量、性能等要求不合格时，乙方应无偿进行退换货处理。乙方所使用的设备及材料的材质、规格、品牌必须获得拟接入的通讯运营商的认可。

#### 4、进度管理要求

乙方应依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编制《园区手机信号覆盖施工进度计划》，把工程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移交通讯营运商为止期间的，乙方承建部分以及与乙方管理相关的所有工作以计划的形式合理地组织起来。乙方以此为依据进行通信信号覆盖室内分布系统工程施工、及时检查项目施工进度、分析计划执行的偏差并进行调整或修正，服从甲方的进度要求以及管理安排，以保证实现合同约定的目标工期。

#### 5、调试要求

本系统的调试要求以运营商和通信管理部门的要求和规则为准，不得以上述部门增加或改变要求为由进行合同协调和管理费用的增加。

（1）调试合格，乙方应向甲方递交调试报告；

（2）乙方负责设备调试后与政府相关部门协调验收工作，提供相关报告、证明文件等。相关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6、保养维修

（1）乙方必须在深圳区域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服务机构的人员配备、办公地址、固定联系电话等详细资料。

（2）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负责设备的维修保养及更换零部件。

（3）乙方应提供在保修期内的维修保养计划书。

（4）质保期内应设有维保机构并指定专人提供维保服务。

#### 八、结算与支付

1. 本合同付款币种：人民币。

2. 结算方式：现汇，按如下方式支付：

（1）乙方完成合同项约定内施工、接入手机信号网（移动/电信/联通），开通三网信号源，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7%。具体付款方式为：乙方在付款条件达成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合格发票之日起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期款项，乙方未提供发票甲方不予付款，由此造成的损失有乙方承担。

(2) 剩余 3% 合同价款为质保金，自工程验收合格、信号开通移交之日起计算，质保期【2】年，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15】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能免除乙方按合同约定应负的保修责任。

3. 甲、乙双方的账户及开票信息如下：

3.1 甲方开票信息

名 称: 深圳市安泰硕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7004554XE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梅坂大道民乐科技园民乐科技大厦 502 室

联系电话: 07558213205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 号: 44201627100052514833

3.2 乙方账户信息

名 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税 号: 91130100679916292B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账 号: 0402020409300143763

地 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 北区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电 话: 0991-7633321

开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电子发票

## 九、双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时给乙方办理结算手续。

(2) 确保项目便道、场地满足供应产品设备调试条件，并对乙方的供应行为积极配合。

(3) 负责到场设备及相关配件的清点、确认验收工作。

(4) 按合同规定支付合同款。

(5) 享有对乙方的督办权。

(6) 质保期内，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缺陷，乙方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

如乙方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甲方可按合同约定从质保金中扣除，费用超出质保金金额的，甲方可在乙方人索赔。乙方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工程使用过程中，发现已修补的缺陷部位或部件还存在质量缺陷的，乙方应负责修复，直至检验合格为止。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和甲方的需求计划，及时、保质、保量确保手机信号覆盖项目安全

顺利完成。

(2) 甲方、监理提出异议时,乙方必须积极配合处理。

(3) 乙方为履行本项目而投入的人员、材料、设备、工具等,购买的财产保险,人身险,第三者责任险等,在项目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等均与甲方无任何关联,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4) 配合甲方、监、业主方办理结算付款所需的文件等相关资料。

(5)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进入甲方现场的相关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现场管理和要求,必须受甲方以及业主、监理等相关部门的监管。

(6) 乙方应当确保所使用的施工人员工资的发放,依法承担对施工人员的法律义务,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施工人员法定义务的履行。若乙方未及时足额支付施工人员工资,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代付,应付款不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同时甲方有权按照【10000】元/次的标准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

(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的工资和劳保福利、工工伤亡、质量、安全事故以及劳资纠纷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引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施工人员由于野蛮施工或者违规操作,所造成的安全隐患或者安全事故(如:伤、病、残、亡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由乙方承担与其相关的所有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若甲方因此被要求承担赔偿等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同时,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

(8) 乙方不能以甲方的名义对外发生债务,乙方自行发生的债务或乙方人员以甲方名义发生的债务,全部由乙方自行处理,甲方概不负责,由此导致甲方对外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同时,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

#### 十、安全与环保

1、乙方自行负责在实施本合同中进入甲方场地的人、车、货的安全。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对乙方的人身伤亡、伤残、财产等损失或损害不予以赔偿,同时甲方也不对乙方与此有关的索赔、损害、赔偿及诉讼费用和其他开支承担责任。

2、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还必须满足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环境治理或保护的相关规定要求。

3、乙方负责项目期间,因工作需要所有产生的废弃物等的清扫回收。

4、乙方应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未经培训合格,不得上岗作业。特殊工种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

5、乙方应为施工作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承担保险费用。

6、乙方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甲方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甲方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乙】方承担。

7、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乙方应在施工前【3】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甲方认可后实施,由【乙】方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8、乙方应采取措施防止因施工原因至使工程、农田、水体、建筑物及其他设施受到污染和损害。应及时修建临时排水、排污设施。依法妥善处理因施工产生的废水、废气、噪音、淤泥、垃圾等,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的环境污染时间,乙方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9、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规范,造成人员伤亡以及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完成甲方所要求的服务内容，并确保服务期内的通信网络业务畅通，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导致无法正常使用通讯网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需出具整改方案并落实到项目执行过程中，若乙方拒不整改，在甲方出具书面整改通知到期后，甲方可要求乙方全额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还应补足。

2、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误了竣工时间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延误超过【15】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作为违约金。

3、乙方应保证本工程每一阶段的质量都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要求并符合本合同的约定，否则乙方须负责免费整改直至符合上述标准和要求，并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如因质量问题导致了任何的人身伤害及财物损失，乙方须承担由此引致的损失、索偿、诉讼等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免负该等责任。

4、乙方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方案和招标文件中所确定的技术要求，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后，超过双方约定时间 10 个工作日不能完成整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终止项目工作，可以拒付终止日以后的全部费用，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5、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尾款或延长售后服务期，同时每延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甲方有权根据所造成的损失大小向乙方追究赔偿。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如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认定为不符合相关规定，致使甲方被税务机关或其他国家机关补征税款、处以罚款、加收滞纳金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在本合同各条款中约定的违约责任内容是本条款的必要部分。同一违约行为可适用本合同中多个条款且存在不同的，以最重的违约责任为准。

8、若乙方因此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乙方应补足不足部分。此处所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预期利益损失以及为处理此事而支付的费用（含律师代理费、仲裁费、诉讼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公告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第三方索赔费用等）。

## 十二、合同解除及变更

### 1、合同的解除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4) 因乙方不符合国家相关要求或有其他影响合同顺利履行的违规行为发生，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价款总额的30%支付违约金：

(1) 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及时组织人员和设备机具进场作业。

(2)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达15天以上的。

(3) 质量不符合甲方和业主方、监理要求，经返工后仍达不到要求的。

(4) 发生债务或纠纷，不能偿还和及时解决，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或导致阻工、

使甲方涉诉等情形的。

- (5) 擅自分包或者转包的。
- (6) 擅自停工、窝工超过 15 天的。
- (7) 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的。
- (8) 不按时发放施工人员工资，引起上访的。
- (9) 严重违反甲方的管理制度。
- (10) 严重违反本协议其他约定的。

3、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场和第三方进场，如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撤场的，乙方每逾期一日，应当向甲方支付场地占用费【1000】元，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损失。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成工作的保护和移交；按甲方要求将撤出项目场地，甲方应为撤出提供便利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款项。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4、合同解除后，并不代表解除双方对已施工部分的工程质量责任和保修责任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违约责任，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 十二、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各方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恐怖事件以及政府行为等其他合同双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2、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遭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 5 个自然日内将相应情况用书面通知对方，并于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不可抗力发生的详情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文件应由不可抗力事由发生地区的公证部门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部门出具。

3、任何一方对于因发生不可抗力且自身无过错造成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均不负责任。但必须采取一切必要补救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否则因未采取必要补救措施而造成的额外损失由发生不可抗力一方承担。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根据不可抗力事由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除本合同，或者部分免除本合同的履行义务，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

## 十三、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1、如双方产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及时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时可通过工程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适用法律。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及由此产生的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十四、其他

1、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并视为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费用结清后自动失效。  
3、各方确认合同所列联系地址、联系邮箱系有关通知、文件以及仲裁、法院司法文书送达(包括电子送达)的确认地址。以邮政 EMS 特快专递方式发送的，快递发出后第三天即视为送达(即便出现拒收、查无此人、送达地址不准确等情形)；以电子邮件发送的，邮件发送

后即视为送达；以短信方式发送的，短信发送后即视为送达，一方变更上述联系信息，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上述列明的联系方式均一直有效，对各方具有拘束力，因送达而产生的不利法律后果由未通知方承担。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安泰硕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梅坂大道民乐科技园民乐科技大厦 502 室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账号：44201627100052514833

纳税号：9144030067004554XE

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王官成

联系电话：13723740258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区冬融街 567 号高新人才大厦南塔十楼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石家庄市长安支行

账号：0402020409300143763

纳税号：91130100679916292B

签订时间：2024.7.22

#### 4.7.3.2. 验收报告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深圳龙华恒地尊悦花园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泰硕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深圳	施工单位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7-30	竣工日期	2024-8-28
工作内容	深圳龙华恒地尊悦花园建设面积: 105000 m <sup>2</sup> , 提供整个小区内的地下室、裙楼、塔楼(平层、电梯)等部位手机信号全覆盖及信源接入服务。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合格。信号接入完成, 覆盖良好。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 5.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表（项目负责人除外）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周荣婷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
2	高磊	质量负责人	无	/
3	赵晓满	安全负责人	无	/
4	齐洪雨	安全员	无	/
5	高菲	劳资专管员	无	/
6	张翠芬	造价工程师	无	/
7	李云峰	质量员	无	/
8	何宏勋	施工员	无	/
9	杨小玲	资料员	无	/
10	冯梦园	材料员	无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 5.1.技术负责人-周荣婷

####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周荣婷	性 别	女	年 龄	35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306199007154220			
手机号码	1533877008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31320221023112400197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6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4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5.1.1. 身份证



### 5.1.2. 学历证书



### 5.1.3. 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



#### 5.1.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新建安B(2023)5085422

姓 名: 周荣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年7月15日

企业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6月7日

有 效 期: 2024年8月20日至 2027年8月20日



发证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

发证日期: 2024年8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B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 周荣婷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230306199007154220

证书编号: 工信黑建安B(2018)00085

企业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 其他初级职称 (或等同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 2027-06-18



本电子证书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通信管理局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  
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 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 2018-06-21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mi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制

### 5.1.5. 职称证书



### 5.1.6. 社保证明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202500360753786

个人编号: 6501100558277

姓名: 周荣婷

身份证号: 230306199007154220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元)	单位缴纳合计(元)	个人缴纳合计(元)	单位利息合计(元)	个人利息合计(元)	滞纳金合计(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4,799.04	2,399.52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389.94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9-15 12:23:46



## 5.2.质量负责人-高磊

### 5. 2. 1. 身份证



### 5.2.2. 质量员证



### 5.2.3. 社保证明



20250360754116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6501100837687

姓名: 高磊

身份证号: 230223198403040010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 (元)	单位缴纳合计 (元)	个人缴纳合计 (元)	单位利息合计 (元)	个人利息合计 (元)	滞纳金合计 (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4,799.04	2,399.52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389.94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3-15 12:25:09



### 5.3. 安全负责人-赵晓满

#### 5.3.1. 身份证



### 5.3.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专职安全员 C 类证书



### 5.3.3.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晓满 社保电脑号: 801245987 身份证号码: 2311811985052108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2010317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450	9.8	19.6	4.9	
2025	03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19.6	5.04	
2025	04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19.6	5.04	
2025	05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0.16	5.04	
2025	06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0.16	5.04	
2025	07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0.16	5.04	
2025	08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0.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70.28	140.56	35.1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fa114cc2b0n)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103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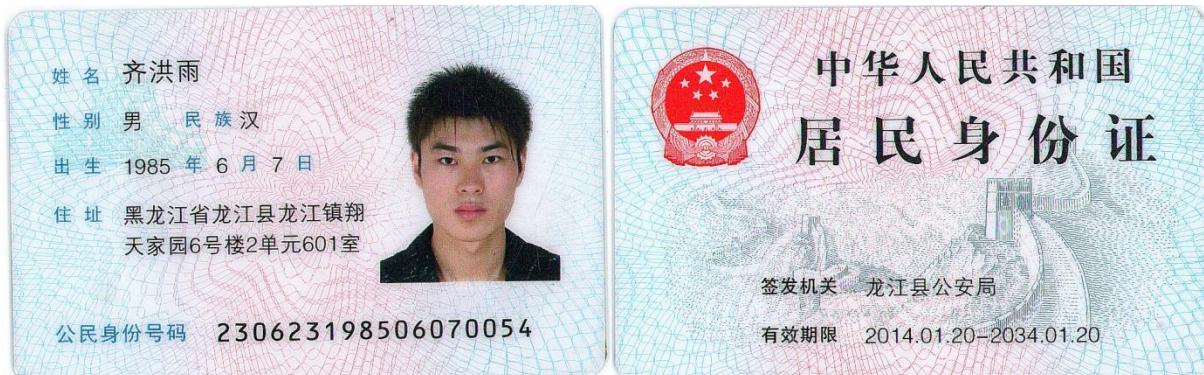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9月15日  
证明专用章

## 5.4.安全员-齐洪雨

### 5. 4. 1. 身份证



## 5.4.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专职安全员 C类证书



### 5.4.3. 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齐洪雨			社保电脑号: 801509661			身份证号码: 230623198506070054			单位编号: 20103177			页码: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2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450	9.8	19.6	4.9	
2025	03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16	5.04	
2025	04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16	5.04	
2025	05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16	5.04	
2025	06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16	5.04	
2025	07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16	5.04	
2025	08	201031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16	5.04	
合计			5031.04	2515.52			707.0	235.69			235.69		70.28	140.56	35.1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af14cc3c8h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103177

单位名称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9月15日  
证明专用章

## 5.5.劳资专管员-高菲

### 5.5.1. 身份证



### 5.5.2. 学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5. 5. 3. 劳务员证



## 5.5.4. 社保证明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9920250912104809

###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高菲

社会保障号码：230606198711124027

个人社保编号：1320003690822

经办机构名称：石家庄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25年03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25年03月03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6个月

####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202508	3920.55	6	6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9月12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202496719462401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120250912157162

##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工伤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1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高菲

社会保障号码：230606198711124027

个人社保编号：1300044293336

经办机构名称：石家庄市社会保险中心(本级)

首次参保日期：2025-03-03

参保单位名称：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个人参保状态：正常参保

本地登记日期：2025-03-03

###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参保单位
工伤保险	202503-202508	3920.55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09-12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 5.6. 造价工程师-张翠芬

### 5.6.1. 身份证



### 5.6.2. 学历证书



### 5.6.3. 注册造价工程师



## 5.6.4. 社保证明



202500360754286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6501100518661

姓名: 张翠芬

身份证号: 130283198405144721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元)	单位缴纳合计(元)	个人缴纳合计(元)	单位利息合计(元)	个人利息合计(元)	滞纳金合计(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4,799.04	2,399.52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29,994.00	389.94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9-15 12:25:56



## 5.7.质量员-李云峰

### 5. 7. 1. 身份证



### 5.7.2. 质量员证



### 5.7.3. 社保证明



20250360119177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652936795911

姓名: 李云峰

身份证号: 652901197909100418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9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元)	单位缴纳合计(元)	个人缴纳合计(元)	单位利息合计(元)	个人利息合计(元)	滞纳金合计(元)
阿克苏	6529308034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36,726.00	5,876.16	2,938.08	0.00	0.00	0.00
阿克苏	6529308034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36,726.00	183.66	183.66	0.00	0.00	0.00
阿克苏	6529308034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36,726.00	403.98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9-10 17:1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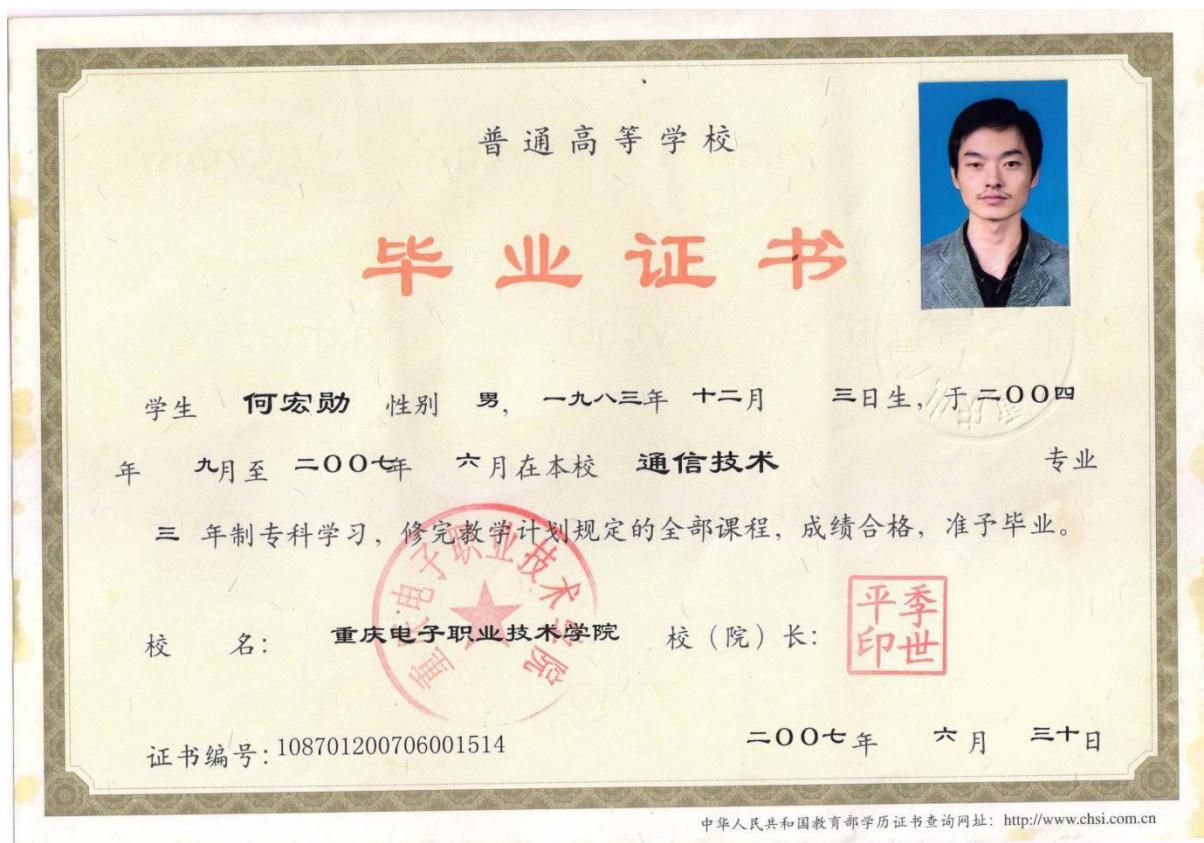


## 5.8. 施工员-何宏勋

### 5.8.1. 身份证



### 5.8.2. 学历证书



### 5.8.3. 施工员证



## 5.8.4. 社保证明



202500360754382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6506274014

姓名: 何宏勋

身份证号: 654223198312031831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 (元)	单位缴纳合计 (元)	个人缴纳合计 (元)	单位利息合计 (元)	个人利息合计 (元)	滞纳金合计 (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36,300.00	5,808.00	2,904.0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36,300.00	181.50	181.50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36,300.00	471.90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9-15 12:26:23



## 5.9. 资料员-杨小玲

### 5. 9. 1. 身份证



### 5. 9. 2. 学历证书



### 5.9.3. 资料员证



## 5.9.4. 社保证明



202500360756533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6513269679

姓名: 杨小玲

身份证号: 622323198706282025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元)	单位缴纳合计(元)	个人缴纳合计(元)	单位利息合计(元)	个人利息合计(元)	滞纳金合计(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33,846.00	5,415.36	2,707.68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33,846.00	169.26	169.26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33,846.00	439.98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9-15 12:27:34



## 5.10.材料员-冯梦园

### 5. 10. 1. 身份证



### 5. 10. 2. 学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5.10.3. 材料员证



## 5.10.4. 社保证明



20250360754694

### 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汇总单

个人编号: 6508292127

姓名: 冯梦圆

身份证号: 142730199612261042

查询开始时间: 202503

查询终止时间: 202508

查询险种: 城职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缴费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险种	开始时间	终止时间	缴费月数	缴费基数合计 (元)	单位缴纳合计 (元)	个人缴纳合计 (元)	单位利息合计 (元)	个人利息合计 (元)	滞纳金合计 (元)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城职养老	202503	202508	6	30,762.00	4,921.92	2,460.96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8	6	30,762.00	153.84	153.84	0.00	0.00	0.00
乌市	650704781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8	6	30,762.00	399.90	0.00	0.00	0.00	0.00

注: 1、该单据可在三个月内通过新疆智慧人社APP的“证明验证”模块验证真伪。

2、单位缴费、个人缴费=缴费月数\*缴费基数\*对应的缴费费率。

打印人: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 2025-09-15 12:28:05



## 6.履约评价情况

###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无	无	无
2			
3			
4			
5			

## 7.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 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室内信号覆盖系统工程	
合同名称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室内信号覆盖系统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高铁站东北面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施工单位 盖章	单位（公章）: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09月18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签字	<p>本人作为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5年09月18日</p>	

## 8. 承诺函

### 承诺函

致：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与本次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室内信号覆盖系统工程 的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一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资质证明、业绩证明、相关人员资质证书及其他相关文件等）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我们承诺没有隐瞒或虚假陈述任何与投标有关的信息。如有需要我们将配合贵公司进行必要的核查和调查，若未按要求配合核查和调查所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我方经认真考虑，现向贵方做出如下承诺：

- (1)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各专业工程师等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核心成员，并及时任命与投标文件所载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一致的核心成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 (2) 我方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未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未在其他项目担任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项目负责人的情况。
- (3) 我方承诺一旦中标，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变更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如违反以上承诺，贵方可以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我公司保证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一旦发现我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存在任何虚假、伪造或隐瞒的情况，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的无条件退场、记录不良行为、赔偿招标人的所有损失、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等。

投标单位（盖章）：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09月18日

## 9.廉政承诺书

### 廉政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一、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担保；

二、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三、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四、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任何项目的投标；

五、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六、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若发现相关人员存在违反廉洁纪律问题，承诺人应及时向招标人举报投诉，廉政投诉受理方式：

廉政热线：0755-2210-6037

廉政投诉邮箱：sstk.jb@163.com

廉政举报箱：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一楼

来信来访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二楼纪检监察室（邮编：518200）



日期：2025年09月18日